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 2628

二零零九年年報



本公司是根據《公司法》，於2003年6月30日在中國北京註冊成立，並於2003年12月17日、18日及2007年1月9日分別在紐約、香港和上海三地上市的人壽保險公司。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264,705,000元。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擁有由保險營銷員、團險銷售人員以及專業和兼業代理機構組成的中國最廣泛的分銷網絡。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機構投資者之一，並通過控股的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為中國最大的保險資產管理者。本公司亦控股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個人人壽保險、團體人壽保險、意外險和健康險等產品與服務。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個人和團體人壽保險與年金產品、意外險和健康險供應商。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約1.15億份有效的個人和團體人壽保險單、年金合同及長期健康險保單，亦提供個人、團體意外險和短期健康險保單和服務。



目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3
財務摘要	6
董事長致辭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28
公司治理	40
董事會報告	64
監事會報告	68
重要事項	72
榮譽與獎項	78
核數師報告	79
合併財務狀況表	81
財務狀況表	83
合併綜合收益表	85
合併權益變動表	87
合併現金流量表	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0
內含價值	187

公司、本公司 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集團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資產管理子公司	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養老保險子公司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財產險公司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監會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國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公司章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國	為本年報之目的，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但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地區
元	人民幣元

¹ 財務報告中所述的「本公司」除外

公司簡介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人壽」)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簡稱「China Life」)

法定代表人：楊超

董事會秘書：劉英齊

聯繫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聯繫電話：8610-63631191

傳真：8610-66575112

電子信箱：ir@e-chinalife.com

證券事務代表：藍宇曦

聯繫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聯繫電話：8610-63631068

傳真：8610-66575112

電子信箱：lanyuxi@e-chinalife.com

公司註冊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16號

郵政編碼：100020

公司辦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

郵政編碼：100033

聯繫電話：8610-63633333

傳真：8610-66575722

國際互聯網網址：www.e-chinalife.com

電子信箱：ir@e-chinalife.com

香港辦事處：

聯繫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5樓

聯繫電話：852-29192628

傳真：852-29192638

公司選定的A股信息披露報紙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www.sse.com.cn

H股指定信息披露網站：

本公司網站 www.e-chinalife.com

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6號中國人壽廣場12層

公司股票簡況：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中國人壽

股票代碼：601628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中國人壽

股票代碼：2628

美國存託憑證：

紐約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LFC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美國存託憑證托管銀行：

Deutsche Bank²

60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05

公司境內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公司境外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

富爾德律師事務所

美國德普律師事務所

公司首次註冊日期：

2003年6月30日

公司首次註冊地點：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16號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1003796

² 本公司美國存託憑證托管銀行於2010年1月4日由摩根大通銀行(JPMorgan Chase Bank)變更為德意志銀行(Deutsche Bank)

稅務登記號碼：

11010271092841X

組織機構代碼：

71092841-X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盧灣區湖濱路202號企業天地2號樓
普華永道中心11樓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增減 變動幅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09年	2008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全年業績							
收入合計	339,290	300,385	13.0%	166,811	191,372	147,311	98,212
其中：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75,077	265,177	3.7%	120,926	103,713	91,750	73,955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298,249	280,370	6.4%	144,235	146,390	121,706	86,702
其中：保險給付和賠付	237,038	231,949	2.2%	89,823	76,288	68,420	54,029
稅前利潤	41,745	19,959	109.2%	22,804	45,391	25,605	11,510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32,881	19,137	71.8%	21,277	38,879	19,956	9,30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49,700	126,077	18.7%	84,779	122,854	80,352	31,828
於12月31日							
總資產	1,226,257	987,493	24.2%	1,044,828	933,704	764,395	559,219
其中：投資資產	1,172,145	937,403	25.0%	937,403	850,209	686,804	494,356
負債合計	1,013,481	812,622	24.7%	863,255	727,328	624,190	478,410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211,072	173,947	21.3%	180,649	205,500	139,665	80,378
每股計(元/股)							
每股收益(基本與攤薄)	1.16	0.68	71.8%	0.75	1.38	0.75	0.35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7.47	6.15	21.3%	6.39	7.27	4.94	2.84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30	4.46	18.7%	3.00	4.35	2.84	1.13
主要財務比率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7.13	10.29	增加6.84 個百分點	11.07	22.53	18.14	12.67
資產負債比率(%)	82.65	82.29	增加0.36 個百分點	82.62	77.90	81.66	85.55
總投資收益率(%)	5.78	3.48	增加2.30 個百分點	3.40	10.24	7.97	3.80

註1：涉及淨利潤的數據及指標，採用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涉及股東權益的數據及指標，採用歸屬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註2：投資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可供出售證券 + 持有至到期證券 + 定期存款 + 買入返售證券 + 貸款 + 存出資本保證金

註3：資產負債比率 = 總負債 / 總資產

註4：總投資收益率 = (投資收益 +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 / (虧損) 淨額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虧損) 淨額 - 投資業務營業稅金及附加) / ((期初投資資產 + 期末投資資產) / 2)

註5：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說明，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董事長 楊超

「積極探索實踐中國人壽特色的壽險發展道路，朝着國際一流壽險公司的目標穩步邁進。」

2009年是新世紀以來我國經濟發展最為困難的一年。年初世界經濟深度衰退，我國經濟受到嚴重衝擊，中國政府及時出臺一系列刺激措施，國內經濟率先實現回升向好。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經營環境，本公司堅持以科學發展觀為統領，確定了「穩中求進、轉型增效、深化改革、強化管控」的總體工作思路，努力化挑戰為機遇，不斷戰勝各種困難，推動公司實現了平穩健康發展。

本公司按照境內外上市地監管機構的規定，自本報告期起，變更境內財務報告會計政策，境外財務報告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入合計達人民幣3,392.90億元，同比增長13.0%，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達人民幣328.81億元，同比增長71.8%，每股收益(基本與攤薄)達人民幣1.16元。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總資產達人民幣12,262.57億元，同比增長24.2%，內含價值達人民幣2,852.29億元，同比增長18.8%。2009年本公司市場份額³約為36.2%，繼續佔據中國壽險市場主導地位。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人民幣0.70元的末期股息，有待2010年6月4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生效。

本公司連續第六年入選《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位列第72位；中國人壽連續第七年入選《財富》「世界500強」，位列第133位；中國人壽品牌連續第三年入選世界品牌實驗室發布的「世界品牌500強」。綜合實力和品牌價值得到持續提升。

³ 根據保監會公佈的2009年度壽險公司保費統計數據計算。

2009年回顧

本公司堅持穩中求進，業務實現健康發展，著力轉型增效，業務結構明顯優化。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實現淨保費收入達人民幣2,750.77億元，同比增長3.7%；首年期交保費佔長險首年保費比重由2008年同期的21.39%提升至25.42%，10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費佔首年期交保費的比重由2008年同期的38.32%提升至49.71%，意外險保費佔短期險保費比重由2008年同期的47.19%提升至50.31%；續期拉動效應逐步顯現，續期保費較2008年同期增長21.3%，續期保費收入佔總保費的比重由2008年同期的32.72%提升至38.20%；新業務價值穩步提升，一年新業務價值達人民幣177.13億元，同比增長27.2%；業務承保質量持續提升，本公司的保單持續率（14個月及26個月）⁴分別達93.66%和87.44%。

本公司實施積極穩健的投資策略，優化投資布局，調整投資結構，控制債券投資規模，提高權益類投資配置比例，有效應對資本市場變化，取得了良好的投資收益。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達人民幣11,721.45億元，較2008年同期增長25.0%，債權型投資的比例由2008年同期的61.43%降低至49.68%，股權型投資的比例由2008年同期的8.01%提升至15.31%。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總投資收益率為5.78%。此外，本公司較好地把握了資本市場的戰略投資機會，成功競購美國銀行出讓的建設銀行H股，投資入股遠洋地產、杭州銀行等。

本公司加強了個險渠道的省級集中化管理，有力促進了個險渠道管理效能的提升，其中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等關鍵指標的人均產能明顯提升；團險渠道加大了對大客戶、大項目的拓展力度，同時致力於提升短期險業務的市場規模，市場地位進一步鞏固；銀保渠道著力提高銀保網點經營能力，轉變銀保銷售習慣，大力發展期交業務，結構調整取得明顯成效。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保險營銷員總數達77.7萬人，較2008年同期增加6.1萬人；團險銷售人員達1.27萬人；銀行保險渠道銷售代理網點達9.7萬個，客戶經理達2.8萬人，理財經理達1.4萬人。

⁴ 長期個人壽險保單持續率是壽險公司一項重要的經營指標，它衡量了一個保單群體經過特定時間後仍維持有效的比例。指在考察月前14/26個月生效的保單在考察月仍有效的件數佔14/26個月前生效保單件數的比例。

本公司積極整合優化投保類業務單證，進一步簡化投保手續，同時統一客戶服務中心規範、開通自助服務，業務處理效率明顯提高。本公司以國壽鶴卡為載體、以「牽手」系列活動為依托，凸顯「國壽1+N」服務價值，在服務客戶、促進銷售、提升公司綜合經營能力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突破。本公司積極推進北京研發中心和上海數據中心的各項建設，不斷優化兩個中心的研發體系和運行支持體系，持續提升信息技術在經營管理方面的作用。

本公司進一步落實風險管控措施，制定並實施了《風險預警及分級管理辦法》，加大對重點風險的監測、評估和管理，有效完善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成了北京等六大區域審計中心的戰略佈局，進一步開展非現場審計，圍繞公司經營管理重點內容開展執行力、內控整改等專項審計；本公司持續深入開展「誠信我為先」活動，設立了「9·16誠信合規日」，啟動營銷員信用評估工作，創新銷售風險監測方式，搭建銷售風險監測體系。

公司治理

2009年，本公司順利完成了董事會、監事會的換屆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和監事會。孫昌基先生、莫博世先生加入新一屆董事會，史向明先生、王旭先生加入新一屆監事會。本公司相信，新一屆董事會和監事會將繼續在公司戰略規劃、風險管理、內控合規、業績考核等方面發揮決策和監督作用。同時，本公司對退任董事龍永圖先生、周德熙先生、才讓先生、魏偉峰先生，退任監事吳衛民先生、青戈先生在任內為本公司的發展做出的重要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積極拓展農村小額保險業務，承保範圍擴大到19個省市，累計承保人數超過850萬人，形成了被國際保險界譽為「中國樣本」的小額保險商業模式；新農合業務經辦範圍擴大到17個省市，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業務經辦範圍擴大到9個省市，覆蓋人群超過2,900萬人。本公司積極推進新型農村養老保險試點，提高農民養老保障水平。本公司在四川、甘肅、陝西、重慶等4個地震災區捐建了15所中國人壽博愛學校；啟動了「中國人壽助養地震孤兒愛心行動」計劃，成功開展了國壽員工志願者與地震孤兒一對一幫扶行動和中國人壽愛心夏令營系列活動；本公司通過國壽慈善基金會向遭受「莫拉克」颱風重創的臺灣地區捐款人民幣1,000萬元。

展望

2010年，本公司面臨的經營環境極為複雜。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總體向好，但經濟運行尚未根本好轉，宏觀調控政策靈活性的增加、通貨膨脹預期的存在以及市場競爭的加劇都將給本公司業務發展和資產管理帶來一定的壓力；新《保險法》的實施及相應監管政策的出臺，亦將規範保險市場競爭秩序，推動保險行業健康發展。

2010年，本公司將繼續實施「四個堅持」的業務發展策略，增強本公司持續發展能力，鞏固公司市場主導地位；繼續實施「積極進取」的競爭策略，並將加強規範化管理、夯實基礎建設作為轉變發展方式的重要舉措，逐步築牢發展根基；積極把握投資機會，優化資產配置，靈活調整投資策略，努力提高投資收益；強化風險管控，加強內部管理，合理控制成本。通過加快結構調整，加強基礎建設，持續推進本公司發展方式的轉變，積極探索實踐中國人壽特色的壽險發展道路，推動公司朝著國際一流壽險公司的目標穩步邁進。

承董事會命

楊超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0年4月7日



從左至右：

繆平先生、周英先生、劉英齊女士、
萬峰先生、林岱仁先生、劉家德先生、
蘇恒軒先生、邵慧中女士

一、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一) 收入合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75,077	265,177
個人業務	261,694	252,113
團體業務	189	339
短期險業務	13,194	12,725
投資收益	38,890	44,946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21,244	(5,964)
債權型投資	3,346	2,445
股權型投資	17,898	(8,409)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1,449	(7,194)
債權型投資	(277)	300
股權型投資	1,726	(7,494)
其他收入	2,630	3,420
合計	339,290	300,385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本報告期內，已實現淨保費收入達人民幣2,750.77億元，同比增長3.7%，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

1、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增長3.8%，主要原因是公司保險業務結構調整。

⁵ 除特別說明外，2008年財務數據為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的財務數據。

2、 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下降44.2%，主要原因是公司調整團體年金保險業務的發展策略。

3、 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同比增長3.7%，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短期險業務發展力度。

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	335	902
可供出售證券收益	16,688	22,636
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	9,882	9,245
銀行存款類收益	10,805	11,378
貸款收益	1,172	696
其他類收益	8	89
合計	38,890	44,946

1、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收益同比下降62.9%，主要原因是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資產總額的下降以及基金分紅減少。

2、 可供出售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可供出售證券收益同比下降26.3%，主要原因是基金分紅減少。

3、 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

本報告期內，持有至到期證券收益同比增長6.9%，主要原因是債券投資結構優化導致利息收入增加。

4、 銀行存款類收益

本報告期內，銀行存款類收益同比下降5.0%，主要原因是降息導致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5、 貸款收益

本報告期內，貸款收益同比增長68.4%，主要原因是債權計劃投資利息收入增加。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1、 債權型投資

本報告期內，債權型投資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同比增長36.9%，主要原因是公司把握市場機會，調整債券結構，導致債券買賣價差收入增加。

2、 股權型投資

本報告期內，股權型投資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變動的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場向好，股票和基金買賣價差收入增加，資產減值減少。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1、 債權型投資

本報告期內，債權型投資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變動的主要原因是債券市場走低導致交易類債券市值降低。

2、 股權型投資

本報告期內，股權型投資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變動的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場向好，交易類股票和基金浮盈增加。

其他收入

本報告期內，其他收入同比下降23.1%，主要原因是投資合同管理費收入下降。

(二)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保險給付與賠付		
個人業務	228,968	223,805
團體業務	262	503
短期險業務	7,808	7,641
投資合同支出	2,142	1,931
保戶紅利支出	14,487	1,671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2,936	24,200
管理費用	18,719	16,652
其他營業成本	2,390	3,409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537	558
合計	298,249	280,370

保險給付與賠付**1、 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保險給付與賠付同比增長2.3%，主要原因是業務的增長和保險責任的累積。

2、 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保險給付與賠付同比下降47.9%，主要原因是產品結構調整導致團體業務規模下降。

3、 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保險給付與賠付同比增長2.2%，主要原因是業務的增長。

投資合同支出

本報告期內，投資合同支出同比增長10.9%，主要原因是投資合同業務規模的增加導致賬戶平均餘額增加。

保戶紅利支出

本報告期內，保戶紅利支出同比增長767.0%，主要原因是分紅賬戶投資收益增加。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本報告期內，佣金及手續費支出同比下降5.2%，主要原因是公司產品結構調整及銷售模式改進。

管理費用

本報告期內，管理費用同比增長12.4%，主要原因是業務發展及競爭加劇。

其他營業成本

本報告期內，其他營業成本同比下降29.9%，主要原因是匯率走勢較為平穩，匯兌損失減少。

(三) 稅前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個人業務	39,769	19,075
團體業務	467	81
短期險業務	420	596
其他	1,089	207
合計	41,745	19,959

1、個人業務

本報告期內，個人業務稅前利潤同比增長108.5%，主要原因是資本市場向好，投資收益增加。

2、團體業務

本報告期內，團體業務稅前利潤同比增長476.5%，主要原因是團險業務結構調整以及資本市場向好，投資收益增加。

3、短期險業務

本報告期內，短期險業務稅前利潤同比下降29.5%，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加劇。

(四) 所得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所得稅為人民幣87.09億元，同比增長1,171.4%，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增加和非應稅收入降低。本公司2009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0.86%。

(五) 淨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28.81億元，同比增長71.8%，主要原因是資本市場向好，投資收益增加。

二、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一) 主要資產**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投資資產	1,172,145	937,403
定期存款	344,983	228,272
持有至到期證券	235,099	211,929
可供出售證券	517,499	424,939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9,133	14,0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197	34,085
貸款	23,081	17,926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6,153	6,153
其他類資產	54,112	50,090
合計	1,226,257	987,493

定期存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同比增長51.1%，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浮動利率協議存款的配置力度。

持有至到期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持有至到期證券同比增長10.9%，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總量增長。

可供出售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可供出售證券同比增長21.8%，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總量增長。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同比下降35.2%，主要原因是交易類基金規模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同比增長6.2%，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總量增長及資產配置的需要。

貸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貸款同比增長28.8%，主要原因是保戶質押貸款需求的增加。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按投資對象分類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197	3.09%	34,085	3.64%
定期存款	344,983	29.43%	228,272	24.35%
債券	582,315	49.68%	575,885	61.43%
基金	76,367	6.52%	33,953	3.62%
股票	103,038	8.79%	41,124	4.39%
其他方式	29,245	2.49%	24,084	2.57%
合計	1,172,145	100%	937,403	100%

(二) 主要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保險合同	818,164	662,865
金融負債	100,879	76,453
投資合同	67,326	65,063
賣出回購證券	33,553	11,390
應付保戶紅利	54,587	43,178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5,721	4,980
遞延稅項負債	16,361	10,344
其他類負債	17,769	14,802
合計	1,013,481	812,622

保險合同

截至本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同比增長23.4%，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和保險責任的累積。

金融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金融負債同比增長31.9%，主要原因是賣出回購證券的增長。

應付保戶紅利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保戶紅利同比增長26.4%，主要原因是分紅賬戶投資收益增加，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浮盈增加。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同比增長14.9%，主要原因是保險責任的累積。

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遞延稅項負債同比增長58.2%，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浮盈增加。

(三) 股東權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歸屬於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110.72億元，同比增長21.3%，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投資收益增加。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流動資金的來源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收入來自保費收入、投資合同業務收入、投資資產出售及到期收到現金和淨投資收益。這些現金流動性的風險主要是合同持有人和保戶的退保，以及債務人違約、利率和其他市場波動風險。本公司密切監視並控制這些風險。

為應付無法預期的現金支出所需的額外流動性資源來自本公司的投資組合。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61.97億元。此外，本公司幾乎所有的定期銀行存款均可動用，但需繳納罰息。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3,449.83億元。

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也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意外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828.85億元，股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94.05億元。由於本公司在其投資的某些市場上投資量很大，也存在流動性風險。有時候，本公司的投資證券數量之大，足以影響其市值。該等因素將不利於以公平的價格出售投資，或根本無法出售。

(二) 流動資金的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支出涉及與各類人壽保險、年金、意外險和健康險產品之相關負債、保單和年金合同之分紅和利息分配、營業支出、所得稅以及向股東宣派的股息。源於保險業務的負債主要涉及保險產品的給付以及退保付款、提款和貸款。

本公司認為其流動資金能夠充分滿足當前的現金需求。

(三) 合併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2008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49,700	126,07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3,751)	(115,91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167	(1,1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額	(4)	(2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112	8,768

本報告期內，全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同比增長18.7%，主要原因是保費收入增加，賠付支出減少。全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出同比增長41.3%，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總量增長及投資運作安排。全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變動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資產配置與現金資產管理的需要。

四、償付能力狀況

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是對其資本充足度的衡量，其計算方法是以公司的實際資本（根據相關監管要求為認可資產減去認可負債的差額）除以應具備的最低資本。下表顯示了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實際資本	147,119	124,561
最低資本	48,459	40,154
償付能力充足率	303.59%	310.21%

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業務發展相應增加了最低資本要求。

五、本報告期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參股公司的經營情況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範圍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受托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3,000	60%	4,679	3,753	410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團體和個人養老保險及年金業務；短期健康保險業務；意外傷害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500	本公司持股87.4%； 資產管理子公司持股4.8%	2,441	2,321	(116)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損失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和保證保險、短期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上述保險業務的再保險業務	4,000	40%	12,138	2,448	80

六、未來展望與風險分析

本公司2010年總體發展思路是：以科學發展觀為指導，加快結構調整，加強基礎建設，持續推進公司發展方式轉變，確保業務持續穩定發展、結構持續優化、管控切實增強、效益穩步提升，扎實踐行中國人壽特色壽險發展道路。可能對本公司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

(一) 宏觀政策風險

2010年，宏觀經濟政策總體上將繼續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但在實際執行中也將更具靈活性和針對性。隨著全球通脹預期的增強，抑制通脹的壓力增大，宏觀調控政策的靈活性和可能的局部調整變化，以及經濟刺激政策的調整等，將對金融市場帶來較大影響，這將對公司的業務發展和資產管理帶來一定的影響。

(二) 業務發展風險

宏觀經濟回升向好的基礎還不穩定、不鞏固、不平衡，本公司在保持業務穩定增長的前提下進一步調整優化業務結構的難度加大。如果經濟復蘇過程較為緩慢，一些企業、居民支付能力和購買保險產品的意願都會受到直接或間接的影響，進而影響到本公司的保費增長。如果行業保持較快的發展速度，為確保本公司的市場優勢地位，本公司可能適當加快業務發展步伐，這對優化業務結構，提升盈利水平帶來一定的壓力。

(三) 投資風險

鑒於國內外經濟變化的不確定性和複雜性，資本市場和貨幣市場可能會出現震蕩和波動，從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投資收益造成一定影響，增加資產配置難度。隨著國家擴大股權和債券融資規模、推進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建設步伐的加快，本公司可能將部分保險資金投資於新的投資渠道，或使用新的投資工具。新的投資渠道和新的投資工具具有不確定性，從而可能給本公司的投資收益造成一定影響。本公司部分資產以外匯形式持有，這些外匯資產可能面臨因匯率變動帶來的風險。

2010年，本公司將進一步轉變發展方式，持續加大結構調整力度，著力提升城區市場競爭能力，計劃保費收入增長5%以上，但受上述多種風險因素影響，本公司業務發展將面臨複雜的外部經營環境，且保險市場的競爭更趨激烈，公司需要根據市場的競爭態勢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目標，有效應對市場競爭的挑戰，保持市場主導地位；同時，合理控制成本，優化資源配置，加大對業務發展和隊伍建設的投入力度，努力提高公司經營效益；預期2010年度本公司資金基本能夠滿足保險業務支出以及新的一般性投資項目需求，為推動公司未來發展戰略的實施，本公司將結合市場情況進行相應的安排。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 股本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限售股份變動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19,323,530,000	-	-	19,323,530,000	控股股東承諾持有股份鎖定36個月，自2007年1月9日A股股票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計算	2010年1月11日
合計	19,323,530,000	-	-	19,323,530,000	/	/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所持本公司19,323,530,000股股份已於2010年1月11日起解除限售。其中19,173,530,000股股份上市流通，其餘150,000,000股股份目前被依法凍結。相關情況參見本年報「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部分。

(二)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近三年無證券發行情況。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未因送股、配股等原因發生變動，且無內部職工股。

(三)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1.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A股股東223,840戶		H股股東36,612戶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增減	持有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 的股份數量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國有法人股東	68.37%	19,323,530,000	-	19,323,530,000	150,000,000 ^{註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註2}	外資股東	25.73%	7,272,462,240	-9,047,865	-	-	
國家開發投資公司 ^{註3}	其他	0.18%	49,800,000	-	-	-	
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註3}	其他	0.10%	29,450,014	-9,749,986	-	-	
中國工商銀行-博時第三產業 成長股票證券投資基金 ^{註4}	其他	0.10%	27,000,000	1,887,802	-	-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傳統-普通保險產品	其他	0.09%	24,532,882	24,532,882	-	-	
國際金融-渣打-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其他	0.09%	24,049,318	9,813,068	-	-	
中國工商銀行-諾安股票證券 投資基金 ^{註4}	其他	0.07%	20,475,516	-10,024,484	-	-	
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 ^{註3}	其他	0.07%	20,000,000	-	-	-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0.07%	19,594,594	15,845,140	-	-	

股東情況的說明

- 註1：2009年6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聯合發佈了《境內證券市場轉持部分國有股充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實施辦法》和63號公告，規定履行轉持義務的國有股東的應轉持股份自公告之日起予以凍結。截至本報告期末，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所持的本公司1.5億股股份已被依法凍結。
- 註2：HKSCC Nominees Limited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戶及其他香港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持有。因香港聯交所有關規則並不要求上述人士申報所持股份是否有質押及凍結情況，因此HKSCC Nominees Limited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 註3：國家開發投資公司、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在本公司2006年12月A股首次公開發行中通過戰略配售成為本公司前十大股東，其持有的戰略配售股份限售期為2007年1月9日-2008年1月9日。
- 註4：中國工商銀行一博時第三產業成長股票證券投資基金、中國工商銀行一諾安股票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均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東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也未知其他股東間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的數量	單位：股	
		股份種類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272,462,240	境外上市外資股	
國家開發投資公司	49,8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	29,450,014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工商銀行－博時第三產業成長股票證券投資基金	27,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	24,532,882	人民幣普通股	
國際金融－渣打－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24,049,318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工商銀行－諾安股票證券投資基金	20,475,516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	20,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19,594,594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	18,452,300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中國工商銀行－博時第三產業成長股票證券投資基金、中國工商銀行－諾安股票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均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東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也未知其他股東間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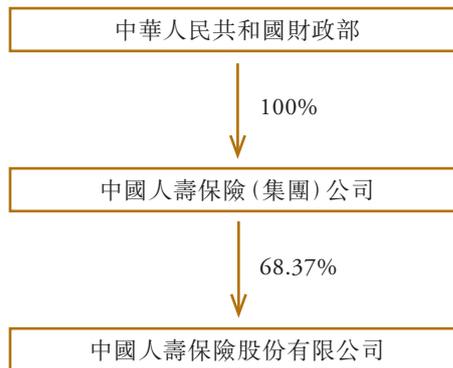
2.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相關情況如下：

名稱	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本	成立日期	主營業務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註	楊超	46億元	2003年 7月21日	主要從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人身保險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或國務院批准的資金運用業務；各類人身保險服務、諮詢和代理業務；國家保險監管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等業務。

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的前身是1999年1月經國務院批准組建的中國人壽保險公司。2003年經保監會批准，中國人壽保險公司進行重組，變更為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本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本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如下：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更。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東。

(四)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公司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於2009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不包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本的比例	佔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19,323,530,000 (L)	92.80%	68.37%
JPMorgan Chase & Co. ^(附註一)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及 托管公司/認可借款代理	H股	594,772,730 (L)	7.99%	2.10%
			48,351,405 (S)	0.65%	0.17%
			292,164,343 (P)	3.93%	1.03%
Blackrock, Inc. ^(附註二)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 法團的權益	H股	449,440,640 (L)	6.04%	1.59%
			180,000 (S)	0.00%	0.00%

L代表長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JPMorgan Chase & Co. 擁有本公司594,772,730股H股。該等股份中，分別由JPMorgan Chase Bank, N.A.,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J.P. Morgan Securities Ltd.,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及 J.P. Morgan Markets Limited持有292,164,343股H股、2,411,912股H股、31,485,909股H股、641,000股H股、184,118,750股H股、31,849,962股H股、25,632,854股H股、10,394,000股H股、1,584,000股H股、8,309,000股H股和6,181,000股H股，而彼等均為JPMorgan Chase & Co. 控制或間接控制之附屬公司。

計入該594,772,730股H股中，292,164,343股H股(3.93%)為《證券及期貨(權益披露—證券借貸)規則》第5(4)條所指之可借出股份。

JPMorgan Chase & Co. 以歸屬方式持有48,351,405股H股(0.65%)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所指之淡倉股份。

(附註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Blackrock, Inc. 擁有本公司449,440,640股H股。該等股份中，分別由BlackRock Advisors, LLC,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及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持有14,663,265股H股、7,515,995股H股、2,539,000股H股、4,728,980股H股、49,647,307股H股、6,141,985股H股、190,995股H股、361,311,140股H股、288,029,665股H股和4,450,973股H股，而彼等均為Blackrock, Inc. 控制或間接控制之附屬公司。

Blackrock, Inc. 以歸屬方式持有180,000股H股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所指之淡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09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1. 現任董事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公司	是否在股東單位
								領取的報酬總額 (萬元)(稅前)	或其他關聯單位 領取報酬、津貼
楊超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60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86	否
萬峰	執行董事	男	52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93	是(已上交公司)
林岱仁	執行董事	男	52	2008年10月27日開始	0	0	/	85	否
劉英齊	執行董事	女	52	2008年10月27日開始	0	0	/	85	否
繆建民	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08年10月27日開始	0	0	/	0	是
時國慶	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0	是
莊作瑾	非執行董事	女	58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0	是
孫樹義	獨立董事	男	69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0	否
馬永偉	獨立董事	男	68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0	否
孫昌基	獨立董事	男	68	2009年5月25日開始	0	0	/	0	否
莫博世	獨立董事	男	61	2009年5月25日開始	0	0	/	16	否
合計	/	/	/	/	0	0	/	365	/

註：

- 1、根據《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但獨立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 2、職務為截至本報告提交時的任職情況，薪酬按報告期內相關任職期間計算。

- 3、 2009年5月25日，本公司2009年股東週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孫昌基、莫博世為獨立董事；2009年6月4日，保監會核准孫昌基、莫博世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 4、 根據國家有關政策規定，本報告期內，獨立董事孫樹義、馬永偉、孫昌基未從公司領取任何報酬。獨立董事莫博世領取的報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該部分待考核後發放。
- 5、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最新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2. 現任監事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	年末	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公司	是否在股東單位
					持股數	持股數		領取的報酬總額	或其他關聯單位
								(萬元)(稅前)	領取報酬、津貼
夏智華	監事長	女	54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85	否
史向明	監事	男	51	2009年5月25日開始	0	0	/	34	否
楊 紅	職工代表監事	女	43	2006年10月16日開始	0	0	/	55	否
王 旭	職工代表監事	男	43	2009年5月25日開始	0	0	/	32	否
田 會	監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開始	0	0	/	12	否
合計	/	/	/	/	0	0	/	218	/

註：

- 1、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
- 2、 職務為截至本報告提交時的任職情況，薪酬按報告期內相關任職期間計算。
- 3、 監事田會領取的報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該部分待考核後發放。
- 4、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最新規定，本公司監事長及其他監事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3. 現任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公司 領取的報酬總額 (萬元)(稅前)	是否在股東單位 或其他關聯單位 領取報酬、津貼
萬 峰	總裁	男	52	2007年9月開始	0	0	/	93	是(已上交公司)
林岱仁	副總裁	男	52	2003年8月開始	0	0	/	85	否
劉英齊	副總裁、 董事會秘書	女	52	自2006年1月開始 擔任副總裁職務， 自2008年5月30日起 兼任董事會秘書職務	0	0	/	85	否
劉家德	副總裁	男	47	2003年8月開始	0	0	/	85	是(已上交公司)
周 英	副總裁	男	56	2008年8月開始	0	0	/	85	否
蘇恒軒	副總裁	男	47	2008年8月開始	0	0	/	85	否
繆 平	副總裁	男	52	2009年12月開始	0	0	/	6	否
邵慧中	總精算師	女	56	2007年3月開始	0	0	/	293	否
合計	/	/	/	/	0	0	/	817	/

註：

- 1、 職務為截至本報告提交時的任職情況，薪酬按報告期內相關任職期間計算。
- 2、 在2009年12月21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上，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繆平先生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的議案》；2010年1月6日，保監會核准繆平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
- 3、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最新規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4. 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姓名	原擔任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司 領取的報酬總額 (萬元)(稅前)	是否在股東單位 或其他關聯單位 領取報酬、津貼	變動情況
龍永圖	獨立董事	男	67	2006年6月16日- 2009年5月25日	0	否	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周德熙	獨立董事	男	67	2006年6月16日- 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才讓	獨立董事	男	53	2006年6月16日- 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魏偉峰	獨立董事	男	48	2006年12月29日- 2009年5月25日	11	否	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吳衛民	監事	男	58	2006年6月16日- 2009年5月25日	25	否	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青戈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9	2006年6月15日- 2009年5月25日	25	否	監事會換屆退任(2009年5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
劉樂飛	首席投資執行官	男	37	2006年7月- 2009年1月19日	17	否	委派至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2009年1月19日第二屆董事會 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
劉安林	首席信息技術執行官	男	47	2006年7月- 2009年12月21日	70	否	另有任用(2009年12月21日第三屆 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
合計	/	/	/	/	170	/	/

註：

- 1、 根據國家有關政策規定，本報告期內，獨立董事龍永圖未從公司領取任何報酬。獨立董事周德熙、才讓、魏偉峰領取的報酬不包括2009年度考核部分，該部分待考核後發放。
- 2、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最新規定，本公司離任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本公司董事簡歷



楊超先生 1950年出生 中國國籍

2005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並自2005年5月起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總裁，2006年12月起兼任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5年5月至2006年1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2000年至2005年期間，楊先生擔任中國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楊先生先後畢業於上海外國語大學、英國密德薩斯大學，分別主修英語和工商管理，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擁有超過30年保險業和銀行業經驗，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系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副會長、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主席團主席、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建設專家委員會委員、海峽兩岸關係協會理事會理事。



萬峰先生 1958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7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同時兼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及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6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03年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2007年1月31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萬峰先生主持本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2006年11月兼任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月兼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萬先生先後畢業於吉林財貿學院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香港公開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天津南開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萬先生從事人壽保險工作已經28年，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系高級經濟師。現任國壽慈善基金會理事長、中國精算師協會副會長、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副會長、中國保險學會常務理事、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會董事、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岱仁先生 1958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8年10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03年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2006年11月兼任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裁。林先生1982年畢業於山東昌濰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林先生從事人壽保險工作28年，期間積累了豐富的經營及管理經驗，系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保險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勞動學會常務理事、北京大學中國保險與社會保障研究中心(CCISSR)常務理事。



劉英齊女士 1958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8年10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0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於2008年5月30日起兼任董事會秘書職務。2006年11月起兼任中國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8月至2006年1月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劉女士1982年畢業於安徽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劉女士具有23年的人壽保險從業及保險管理經驗，期間積累了豐富的經營及管理經驗，系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保險學會理事。



繆建民先生 1965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8年10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12月起擔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現兼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ABAC(亞太經合組織工商諮詢理事會)中國候補代表、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常務理事，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是2009年「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工程國家級人選」。繆先生1989年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貨幣銀行學專業，1982年至1986年期間就讀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保險系，系高級經濟師。



時國慶先生 1952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4年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03年8月至今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同時兼任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東方廣場有限公司董事、匯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國際貿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世貿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中保大廈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陸家嘴金融貿易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時先生1976年畢業於北京對外貿易學院。時先生在中國保險企業工作逾30年，累積了豐富的保險業務經營及管理經驗，系高級經濟師。



莊作瑾女士 1951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6年6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03年8月起擔任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副總裁，並自2004年6月起兼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5月起兼任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莊女士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主修經濟管理，並於1998年9月至2000年1月在浙江大學概率統計(保險精算方向)研究生班專業進修。莊女士在中國保險企業工作已逾29年，積累了豐富的保險業務經營及管理經驗，系高級會計師。現任中國金融會計學會副會長。



孫樹義先生 1940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4年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現任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常務副會長，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執行副會長，第十屆全國政協委員。1993年至2001年，孫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央財經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人事部副部長、中央企業工作委員會副書記。孫先生1963年畢業於中國科技大學，具有高級工程師、註冊會計師資格。



馬永偉先生 1942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6年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自2003年起，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委。馬先生於1998年至2002年期間，擔任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席。於1996年至1998年期間任原中保集團董事長兼總經理。於1994年至1996年期間，任原中國人民保險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1984年至1994年任中國農業銀行行長。馬先生於1966年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財政系。馬先生系研究員，擁有超過37年銀行及保險業經驗。



孫昌基先生 1942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9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孫昌基先生於1968年1月進入四川東方汽輪機廠工作，歷任科長、車間主任、副廠長、廠長等職務。1991年7月調任機械工業部生產司副司長，1993年4月任國家機械工業部副部長。1998年4月任國家機械工業局常務副局長(副部長級)。1999年1月起任中國銀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副部長級)。1999年9月至2001年8月兼任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總裁。2000年11月起任中國銀行副董事長，2001年9月起兼任中銀香港副董事長，並於2003年6月起兼任中國銀行紀委書記。自2004年8月起專任中銀香港副董事長，兼任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副會長。孫先生於1966年9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系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



莫博世先生 (Bruce D. Moore) 1949年出生 美國國籍

自2009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2002年至2007年，莫先生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主管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亞洲精算服務業務，工作地點在北京。莫先生還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紐約和東京分支機構擔任主管精算業務的高級管理職務。1995年到2000年，莫先生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紐約分所任高級管理職務，主管國際精算業務。2000年，莫先生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工作時，負責亞洲，包括日本市場的業務。2001年，莫先生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東京分所負責日本市場的精算業務。2002年，莫先生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負責亞洲，包括日本市場的精算業務。1982年至1995年，莫先生在普天壽壽險公司擔任過多種高級財務管理職務。1971年，莫先生畢業於布朗大學，應用數學專業。莫先生擁有FSA(北美精算師)、FCAS(美國產險精算師)、MAAA(美國精算學院院士)和CFA(金融分析師)資格。莫先生擁有35年以上保險行業高級管理人員與顧問工作經驗。

本公司監事簡歷



夏智華女士 1955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2006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長。夏女士自2003年8月至2005年12月，擔任國務院派駐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監事會正局級專職監事、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夏女士具有16年國家財政部財政、金融管理工作經歷和6年國務院派駐國有重點金融機構監事會的工作經驗。夏女士1982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經濟系政治經濟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1984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經濟學院世界經濟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史向明先生 1959年出生 中國國籍

史先生自2008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監察部總經理。自2003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職於本公司，先後受聘擔任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辦公室主任；2002年3月至2003年8月，曾經就職於中國人壽保險公司擔任監察部副總經理。史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第一分校化學系，獲理學學士學位。



楊紅女士 1967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6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現任本公司客戶服務部總經理。2003年7月至2006年10月，楊女士曾先後擔任本公司業務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楊女士畢業於吉林大學計算機系，大學本科學歷。



王旭先生 1967年出生 中國國籍

王先生自2009年4月起任本公司辦公室主任。自1999年1月至2009年4月，就職於本公司，先後擔任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團險銷售部副總經理、健康保險部副總經理、處長、副處長等職。1989年至1999年為中國航天中心醫院骨科主治醫師。王先生1989年畢業於蘇州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2004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金融MBA碩士學位。王先生系副主任醫師。



田會先生 1951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現任中國煤炭科工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黨委書記。2006年6月至2008年4月任中煤國際工程設計研究總院院長、黨委書記，2000年到2006年任中煤國際工程設計研究總院院長、黨委副書記。田先生畢業於阜新礦業學院及中國礦業大學並先後獲得學士及博士學位，系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全國工程勘察設計大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萬峰先生 簡歷見「董事」部分

林岱仁先生 簡歷見「董事」部分

劉英齊女士 簡歷見「董事」部分



劉家德先生 1963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3年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04年6月起兼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5月起兼任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12月起兼任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劉先生2000年起任財政部金融司副司長。劉先生1984年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中央財經大學），主修財政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現任中國保險學會理事、財政部會計信息化委員會委員。



周英先生 1954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8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紀委書記。自2006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紀委書記。周先生自2004年5月起至2006年11月止，任職於北京市國有企業監事會，任專職監事（副局級）、第五辦事處主任（副局級）。周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蘇恒軒先生 1963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8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06年1月至2008年7月期間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自2006年11月起擔任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12月起擔任保險職業學院董事，自2007年12月起擔任國壽安全保險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蘇先生自2003年至2006年任本公司個險銷售部總經理。蘇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河南省銀行學校，1998年畢業於武漢大學經濟學院金融保險學系，主修保險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蘇先生具有超過27年的中國人壽保險從業及保險管理經驗，系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保險行業協會保險營銷工作委員會主任委員。



繆平先生 1958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06年9月起任本公司江蘇省分公司總經理，2004年9月起任本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總經理，2002年4月起任本公司江蘇省分公司副總經理。繆先生於1996年畢業於揚州大學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繆先生具有逾29年的人壽保險從業及保險管理經驗，系高級經濟師。



邵慧中女士 1954年出生 美國國籍

自200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精算師。邵女士曾為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旗下多家子公司的資深副總裁兼總精算師，具有多年保險公司從業經驗，曾任多家精算師協會的主席及高管人員，擁有CFA(註冊金融分析師)、CERA(註冊企業風險分析師)、CEBS(註冊僱員福利專家)、CHFC(註冊金融顧問)、CLU(註冊壽險師)、MAAA(美國精算學會會員)、FSA(北美精算師學會院士)等多個職業資格。邵女士先後畢業於臺灣國立政治大學和美國愛荷華大學，並獲得學士和碩士學位。現任北美精算師協會(SOA)大中華區委員會委員。

公司秘書



邢詒春先生 1948年出生 中國國籍

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曾任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現為該事務所顧問。之前，邢先生曾任嘉華銀行會計部經理以及英國倫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部主任。邢先生為英國及韋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在香港擁有18年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經驗。

合資格會計師



楊征先生 1970年出生 中國國籍

自2006年起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楊先生自2005年起擔任本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自2009年12月起擔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至2005年，楊先生擔任美國MOLEX公司高級金融/財務分析師。楊先生於1993年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機械製造專業並獲工學學士學位，於2000年畢業於美國東北大學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4年獲美國伊利諾伊州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於2005年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會員。

(二) 公司員工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職員工總數為 104,535 人，無額外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員工。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職員工構成如下：

1. 專業構成情況

專業類別	員工數量
管理與行政人員	21,450
銷售與銷售管理人員	26,320
財務與審計人員	7,967
核保人員、賠付專業人員和客戶服務人員	39,239
其他專業和技術人員	3,800
其他	5,7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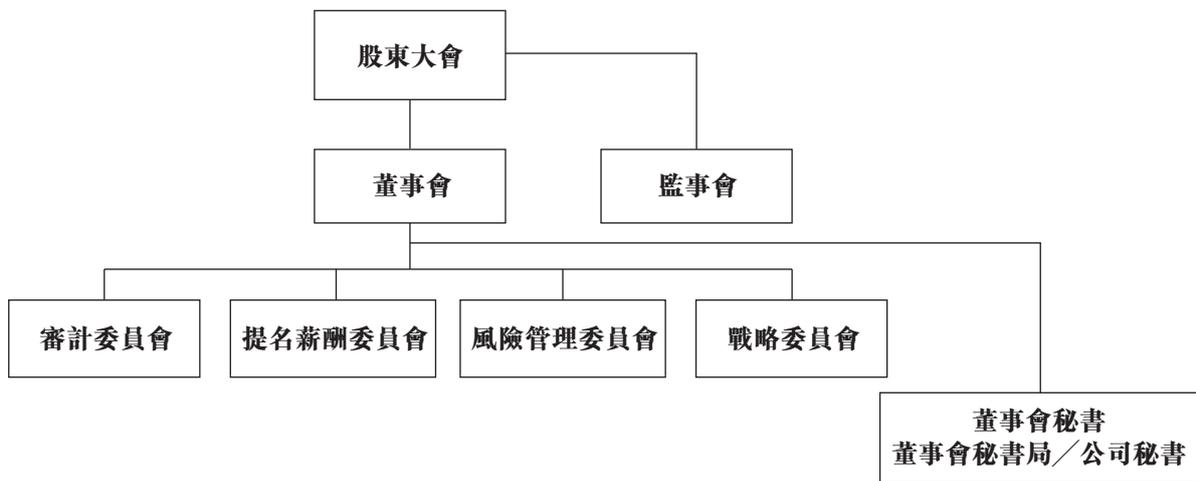
2. 教育程度情況

教育類別	員工數量
研究生及以上學歷	1,763
本科	35,491
大學專科	48,691
高中同等學歷	17,835
其他	755

公司治理綜述

本公司奉行完善的公司治理，並深信透過加強公司治理，提高透明度及建立有效的問責機制，可促進本公司達到相關目標，並使本公司運作更規範，提高投資者的信心。

(一) 公司治理概況



(公司治理結構圖)

本公司作為一家在上海、香港、紐約三地上市的保險公司，按照境內外上市地的監管法規以及國際最佳實踐的要求，積極推進公司治理建設。

- 1、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的要求，建立了比較規範、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的實際情況與中國證監會有關文件規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亦符合香港聯交所頒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要求。
- 2、 2009年，公司根據境內外上市地新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適時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議事規則獨立有效運作。
- 3、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建立健全董事會決策機制，設立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戰略委員會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專門委員會就專業性事項進行研究，定期或不定期召開專門會議，與管理層溝通，提出意見和建議，供董事會決策參考，並辦理受董事會委托或授權的相關事宜，以提高董事會的運作效率，強化董事會功能。

- 4、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準確、完整地進行信息披露，不斷改善投資者關係，提升信息披露水平，確保了公司的所有股東和投資者能夠在公開、公平、真實、準確的基礎上獲取公司的信息，公司透明度不斷提高。

(二) 2009年公司治理專項活動整改情況

自2007年4月以來，我公司嚴格遵照中國證監會和北京證監局的統一部署，按計劃、分步驟，連續兩年開展了公司治理專項活動。通過自查、公眾評議、現場檢查、整改、持續整改等多個環節，對專項活動中發現的治理問題以及北京證監局現場檢查中要求公司整改的問題，認真開展了整改。截至2008年底，我公司已基本完成各項整改工作。

2009年，按照北京證監局《關於北京轄區上市公司2009年公司治理相關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切實鞏固以前年度整改成效的基礎上，我公司將同業競爭和房地不合一作為重要內容，持續開展自查整改工作，截至本報告期內，已基本整改完畢。

- 1、 同業競爭的自查整改情況。原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保康聯**」)是集團公司下屬的中外合資公司，成立於2000年7月4日，集團公司、澳大利亞康聯集團分別持股51%和49%，其業務與公司存在同業競爭問題。集團公司同意在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三年內出售其中保康聯的所有權益給第三方，或採用其他方式消除中保康聯與本公司之間的競爭。2009年，中保康聯股權轉讓事宜相繼經財政部、保監會批准，2010年1月27日，經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集團公司所持中保康聯51%的股權轉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同業競爭問題徹底整改完畢。

- 2、 房地不合一問題的自查整改情況。本公司A股上市前，集團重組設立公司時投入至公司的土地使用權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土地共4宗，總面積10,421.12m²；投入至公司的房產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房產共6處、建築面積為8,639.76m²。上市後集團公司嚴格按照承諾，積極協助辦理權屬變更手續。截至目前，除位於深圳羅湖區羅芳路一冶南方大廈A1、B2層物業尚未完善房地產權證，其餘土地、房產權屬變更手續均已辦理完畢。2009年，公司加大對上述地產的權屬變更力度，但由於深圳市羅湖區羅芳路一冶南方大廈A1、B2層物業的產權證書辦理屬於歷史遺留問題，在公司股改上市前由一冶深圳南方實業公司（以下簡稱「**深圳南方實業**」）、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中國人壽保險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共同出資建設，由於當時深圳南方實業為建設「一冶南方大廈」以自用土地作為合作條件，國土局辦理房地產初始登記使用的是深圳南方實業的名稱。按現行《物權法》相關條款規定，凡大廈建築其公共部分不得分割，只允許共有。南方大廈A1層（108.90m²）為整棟大樓的公共大堂不能辦理分割，因此，A1層的分割手續由於法律限制而無法辦理分割手續。B2層（800m²）是我公司與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共同使用。按照有關規定，在辦理《房地產證》分割時必須重新報規劃、建管、測繪、消防等部門批准同意後才能到國土局辦理分割。近期，解決此類疑難產權辦理的暫行辦法即將出臺，本公司將按相關規定，抓住深圳市政府出臺有關政策的機遇，加大推進力度，指派專人負責落實此項工作，儘快辦理有關物業單獨的房地產證書。

(三) 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及相關工作的公告》（證監會公告[2009]34號）要求，公司結合信息披露工作的實際情況，對現有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進行系統性梳理。經過相關制度完善與修訂，公司進一步健全了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機制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加大了對年報信息披露責任人的問責力度，保證了年報信息披露質量，規範了外部信息使用管理流程。修訂後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規定》和《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制度》於2010年2月26日經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

(四) 遵守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情況

於2009年期間，本公司符合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要求，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建議最佳常規。特別值得提及的是，目前本公司在以下幾方面符合甚至遵從了比《守則》的要求更嚴格的規定：

- 1、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11名成員組成，其中4名為獨立董事，3名為非執行董事，已超過董事會成員的半數，符合了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最少有3名獨立董事的要求及《守則》建議最佳常規有關獨立董事應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要求。
- 2、 為加強企業管治，規範公司運作，根據上市地新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適時修訂《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議事規則獨立有效運作。
- 3、 為完善公司治理，持續開展公司治理專項活動，2009年公司繼續採取有效措施，開展持續整改工作，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不斷規範和完善信息披露的制度和流程，增強信息披露的主動性，不斷提升公司運作的透明度，保證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平等獲得公司信息的權利。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股東大會的職權包括選舉和更換董事和監事、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和監事會報告、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公司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地位，以確保所有股東的權利受到保障，包括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和表決權。公司擁有自主經營能力，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及財務等方面分開且獨立。

本報告期股東大會召開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信息披露報紙	決議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 (2008年度股東大會)	2009年5月2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5月26日

董事會

董事會是公司常設的決策機構，其職責主要包括召集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批准公司的發展戰略和經營計劃，編製及監控公司的財務制度和年度預算，在財務報告等披露材料中客觀評價公司的經營業績，管理高級管理層的人事事宜，評價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和實施公司治理政策。日常業務的管理及營運則交由管理層負責。其中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出任委員的委員會會議，在董事會和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上提供獨立意見，解決潛在利益衝突，出任審計、提名薪酬及其他專業委員會成員及檢查、監察及滙報公司表現。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滙報工作。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11名成員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董事。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監事會成員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包括董事長楊超先生和總裁萬峰先生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在2009年期間，公司董事會的獨立董事，均為在經濟、保險、管理、財務會計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人士，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中至少一名獨立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董事對其相對於公司獨立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獨立於公司。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本公司董事會於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了換屆選舉，第三屆董事會的所有董事自2009年5月25日起，任期三年。

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分為定期和臨時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大約每季一次，由董事長召集，並在會議前14天向全體董事發出會議通知。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文件應至少於會議前三天送出至董事。在2009年度期間，本公司在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時全部按照上述要求發出會議通知和向董事送出會議議程及相關文件。

定期的董事會會議主要審議本公司的季度、半年度或年度報告並處理相關事宜。董事會定期會議並不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遇有緊急事項時，經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監事會、兩名以上獨立董事、董事長或者公司總裁提議，可以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如董事會已將需要在臨時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的決議案以書面形式派發給全體董事，而半數以上有投票權的董事簽字同意，則無需召開董事會會議，此書面決議即為有效決議。若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將考慮的事項中有重大的利益衝突，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該事項時，有利益衝突的董事無權表決，且不被計入出席該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和董事會秘書的意見並享用他們的服務。董事會會議秘書備存詳細記錄董事會所議事項及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的疑慮或反對意見。會議秘書在收到董事合理通知時公開會議紀錄供其查閱及表達意見。

1、 董事會換屆情況介紹

2009年期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4人，非執行董事3人，獨立董事6人。根據《公司章程》及有關監管規則，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屆滿。本公司董事會於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了換屆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同日，本公司與當選的所有董事分別簽署了服務合同，該等合同均非任何如本公司在一年內終止須作出法定賠償以外之賠償之合約。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4人，非執行董事3人，獨立董事4人。各位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2009年5月25日起計算，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或因其他原因提前中止時為止。

2、2009年度董事會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信息披露報紙	決議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09年1月19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1月20日
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09年3月2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3月26日
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2009年4月23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4月24日
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09年6月16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6月17日
第三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09年8月2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8月26日
第三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09年10月26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10月27日
第三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09年12月21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	2009年12月22日

上述董事會決議已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作為海外監管公告刊登。

按照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最佳實踐的要求，公司於2009年10月26日，由楊超董事長主持召開了由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參加的專門會議，聽取各位非執行董事和獨立董事對公司經營管理、制度建設等方面的意見和建議。

3、會議及出席情況

2009年度，董事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其中現場會議次數5次、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2次。董事會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類型	本年應 參加董事會 次數	現場出 席次數	以通訊 方式參 加次數	委托出 席次數	缺席 次數	是否 連續兩次 未親自 參加會議
楊超	執行董事	7	7	0	0	0	否
萬峰	執行董事	7	6	0	1	0	否
林岱仁	執行董事	7	5	0	2	0	否
劉英齊	執行董事	7	7	0	0	0	否
繆建民	非執行董事	7	6	0	1	0	否
時國慶	非執行董事	7	6	0	1	0	否
莊作瑾	非執行董事	7	7	0	0	0	否
龍永圖	獨立董事	3	3	0	0	0	否
孫樹義	獨立董事	7	3	2	2	0	否
馬永偉	獨立董事	7	7	0	0	0	否
周德熙	獨立董事	3	2	1	0	0	否
才讓	獨立董事	3	3	0	0	0	否
魏偉峰	獨立董事	3	2	1	0	0	否
孫昌基	獨立董事	4	4	0	0	0	否
莫博世	獨立董事	4	4	0	0	0	否

2009年年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10年4月7日)前，董事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董事會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類型	本年應 參加董事會 次數	現場出 席次數	以通訊		缺席 次數	是否 連續兩次 未親自 參加會議	
				方式參 加次數	委托出 席次數			
楊 超	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萬 峰	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林岱仁	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劉英齊	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繆建民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時國慶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莊作瑾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0		否
孫樹義	獨立董事	2	0	2	0	0		否
馬永偉	獨立董事	2	2	0	0	0		否
孫昌基	獨立董事	2	2	0	0	0		否
莫博世	獨立董事	2	2	0	0	0		否

4、獨立董事履職情況

在2009年期間，公司董事會的獨立董事，均是在經濟、保險、管理、財務會計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人士，具備各上市地監管規則要求的獨立董事任職條件。公司獨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和要求履行了職責：出席了公司2009年度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參與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建設，為公司重大決策提供專業和建設性意見，對公司的規範運行發揮了重要作用，維護了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2009年度，公司獨立董事開展了調研考察工作，分別在北京、貴州、陝西、黑龍江、湖南、江西對基層公司進行調研，實地考察公司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董事未對本公司董事會議案及其他事項提出異議。

5、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大會。董事會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嚴格在股東大會授權的範圍內進行決策，認真履行董事會職責，落實股東大會決議。

本公司200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經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即「每股派發現金紅利0.23元（含稅）」（相當於0.261262港元）。A股分紅股息的股權登記日為2009年6月11日，除權除息日為2009年6月12日，紅利發放日為2009年6月19日。2008年度利潤分配實施公告刊登在2009年6月8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上。H股股息派發予2009年5月25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派發時間為2009年8月3日。股東周年大會決議及派發末期股息公告於2009年5月25日刊登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上述分配方案已實施完畢。

董事長及總裁

2009年度，楊超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萬峰先生擔任公司總裁。董事長是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負責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實施情況，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安排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主席一並出席並回答股東問題，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和其他重要文件及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董事長對董事會負責並匯報工作。總裁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作，主要包括實施董事會批准的戰略和政策、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架構和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的基本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其下的高級管理人員和行使《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裁對本公司經營狀況向董事會負全責。

監事會

依據《公司法》、《公司章程》，本公司設監事會。監事會依法行使以下職權：檢查公司財務；對公司董事、總裁、副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行為進行監督；審核董事會審議的財務報告、業績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及其他法律、法規和國內外上市地監管規則規定的職權。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向股東大會報告依法履行職責的情況；對公司報告期內依法經營、財務報告、關聯交易、內部控制等作出評價。

2009年5月25日之前，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其中非職工代表監事3人，職工代表監事2人，非職工代表監事中股東監事2人，外部監事1人。根據《公司章程》及有關監管規則，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監事會屆滿。本公司於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了3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其中2名股東監事和1名外部監事；於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了2名職工代表監事，共同組成公司第三屆監事會。

目前，本公司監事會成員分別是夏智華女士、史向明先生、楊紅女士、王旭先生和田會先生。其中夏智華女士、田會先生及史向明先生為非職工代表監事，楊紅女士和王旭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夏智華女士於2009年3月25日由監事會提名、2009年5月25日經股東大會投票委任為監事，並於2009年6月16日經監事會全體成員一致選舉為監事長。

監事會會議由監事長負責召集。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了《監事會議事規則》，建立了監事會會議制度，監事會會議按召開的確定性分為定期會議和臨時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四次，主要議題是聽取和審議公司財務報告、年度報告，檢查公司財務狀況和內部控制情況；當必要時，可召開臨時會議。

1、會議及出席情況

2009年度，監事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有關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年報「監事會報告」部分。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出勤率
夏智華	7/7	100%
史向明	4/4 (註1)	100%
楊紅	7/7	100%
王旭	3/4 (註2)	75%
田會	7/7	100%
吳衛民	3/3 (註3)	100%
青戈	2/3 (註4)	67%

註1：2009年5月25日股東周年大會選舉史向明為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註2：2009年5月25日，公司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楊紅女士、王旭先生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09年8月25日舉行的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上，王旭先生因故請假，書面授權委托楊紅女士代為出席表決。

註3：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自2009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吳衛民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職務。

註4：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自2009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青戈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職務；2009年4月23日舉行的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上，青戈先生因故請假，書面授權委托吳衛民先生代為出席並表決。

2009年年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出勤率
夏智華	2/2	100%
史向明	2/2	100%
楊 紅	2/2	100%
王 旭	2/2	100%
田 會	2/2	100%

2、 報告期內監事會活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活動情況載於本年報「監事會報告」部分。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成立了審計委員會。在2009年期間，審計委員會全部由獨立董事組成，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由孫樹義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周德熙先生、才讓先生和魏偉峰先生。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期滿。按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由獨立董事莫博世先生、孫樹義先生和孫昌基先生組成了第三屆審計委員會，莫博世先生擔任主席。

所有審計委員會成員在財務事宜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莫博世先生為審計委員會財務專家。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和監督公司的財務報告，評價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監督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及實施提議聘請或更換外聘審計師/核數師，以及負責內外部審計間的溝通。

1、會議及出席情況

2009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6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孫樹義	獨立董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主席、 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4/6 (註1)	66.7%
周德熙	獨立董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2/2 (註2)	100%
魏偉峰	獨立董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2/2 (註3)	100%
才讓	獨立董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2/2 (註4)	100%
莫博世	獨立董事、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主席	4/4 (註5)	100%
孫昌基	獨立董事、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4/4 (註6)	100%

註1：2009年4月23日召開的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上，孫樹義董事書面委托才讓董事出席並表決；2009年8月25日召開的第三屆審計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孫樹義董事書面委托孫昌基董事出席並表決。

註2：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自2009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周德熙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3：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自2009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魏偉峰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4：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自2009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才讓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5：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2008年度股東大會上，莫博世先生當選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註6：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2009年5月25日召開的2008年度股東大會上，孫昌基先生當選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

2009年年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莫博世	獨立董事、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主席	2/2	100%
孫昌基	獨立董事、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2/2	100%
孫樹義	獨立董事、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2/2	100%

2、審計委員會履職情況

- (1) 審議並通過了《2009年一季度財務報告》、《2009年度中期財務報告》、《2009年三季度財務報告》和《2009年度財務報告》，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境內財務報告會計政策變更和境外財務報告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議案》和《關於精算方法、假設及其影響的議案》，認為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體情況，並形成了書面意見。
- (2) 與獨立審計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協商，確定2009年總體審計範圍及進程；聽取了獨立審計師《關於全年合併審計工作計劃的滙報》、《關於2009年度合併審計中期進展情況的報告》；聽取了獨立審計師《2009年中期財務報表審閱結果》、《2009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結果》，審閱了獨立審計師出具的2009年中期審閱報告草稿和2009年度審計報告草稿；向董事會滙報了《關於2009年度審計師費用和2010年度國內、國際審計師聘用的議案》，確認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國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
- (3) 檢查內部審計職能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審議了《關於2009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總結及下半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的報告》、《關於2009年內部審計工作總結及2010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2009年度關聯交易審計報告》等議案，促進內部審計部門與獨立審計師的溝通。
- (4) 領導公司開展內部控制管理的相關工作，遵循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審議了《關於〈內控評估工作滙報〉的議案》，聽取了《2009年中期內控標準執行及內控評估工作情況的報告》、《關於2009年中期內控評估發現問題及缺陷整改情況報告》。

- (5) 審計委員會成員赴北京市、貴州省、陝西省開展調研活動，深入基層公司，檢查公司財務工作，考察內部控制體系，瞭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提名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成立了管理人培養及薪酬委員會。20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將管理人培養及薪酬委員會更名為提名薪酬委員會，且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董事。提名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董事會架構，制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委任、繼任計劃以及制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薪酬政策。

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才讓先生、孫樹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繆建民先生、時國慶先生組成，才讓先生擔任主席。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期滿。按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由獨立董事孫昌基先生、莫博世先生、非執行董事繆建民先生組成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孫昌基先生擔任主席。

在董事提名方面，提名薪酬委員會會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人選，然後向董事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交股東大會選舉。提名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主要考慮有關人士的教育背景、在保險業的管理及研究經驗、以及其將會對本公司的投入程度。對獨立董事的提名，提名薪酬委員會還會特別考慮有關人選的獨立性。

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固定薪金根據市場水平和崗位價值釐定，酌情獎金根據業績考核確定。董事袍金以及股票增值權授予數量參照市場水平和本公司的實際情況確定。

1、會議及出席情況

2009年度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才讓	獨立董事、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主席	1/1	100%
孫樹義	獨立董事、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1/1	100%
繆建民	非執行董事、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1/2 (註1)	50%
時國慶	非執行董事、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註2)	—
孫昌基	獨立董事、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主席	1/1	100%
莫博世	獨立董事、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1/1	100%

註1：2009年3月24日召開的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第九次會議上，繆建民董事書面委托孫樹義董事出席並表決。

註2：2009年3月24日召開的第二屆提名薪酬委員會第九次會議上，時國慶董事書面委托才讓董事出席並表決。

2009年年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孫昌基	獨立董事、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主席	2/2	100%
莫博世	獨立董事、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2/2	100%
繆建民	非執行董事、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1/2 (註1)	50%

註1：2010年4月6日召開的第三屆提名薪酬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上，繆建民董事書面委托孫昌基董事出席並表決。

2、提名薪酬委員會履職情況

2009年度，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嚴格按照《提名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履行了相關職能。提名薪酬委員會對各位董事和董事會各下設委員會成員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技能、知識及經驗等方面進行了認真審核，認真審定了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督促公司與各位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董事簽訂服務合同，明確了董事的權利、義務、待遇，並對其履職情況進行認真考核。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期滿。根據《公司章程》及《提名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提名薪酬委員會遴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審查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向董事會提出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建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成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公司風險約束指標體系，協助經營管理層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制訂公司業務風險管理政策，審閱公司有關業務風險與內控狀況的評價報告，協調處理突發性重大風險或危機事件。

公司第二屆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馬永偉先生、執行董事萬峰先生、非執行董事莊作瑾女士、執行董事劉英齊女士組成，馬永偉先生擔任主席。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期滿。按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由獨立董事馬永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莊作瑾女士、執行董事劉英齊女士組成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馬永偉先生擔任主席。

1、會議及出席情況

2009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馬永偉	獨立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1/1	100%
莊作瑾	非執行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1/1	100%
劉英齊	執行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1/1	100%

2009年年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出席次數	出勤率
馬永偉	獨立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1/1	100%
莊作瑾	非執行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1/1	100%
劉英齊	執行董事、第三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1/1	100%

2、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職情況

2009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嚴格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規則》履行了相關職能。根據工作需要，風險管理委員會分別於2009年6月、11月赴黑龍江省、湖南省和江西省，對基層公司風險管理工作進行實地調研考察，形成調研報告，提出加強風險管理的意見和建議。2009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審議了公司《內控控制手冊(2009版)》修訂及執行情況，審議了風險管理調研報告。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成立了戰略委員會。公司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融資方案，提出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公司第二屆戰略委員會由獨立董事龍永圖先生、執行董事萬峰先生、非執行董事時國慶先生、執行董事林岱仁先生組成，龍永圖先生擔任主席。2009年6月，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期滿。按照《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選舉產生了第三屆董事會，由獨立董事孫樹義、執行董事萬峰、非執行董事時國慶、執行董事林岱仁組成第三屆戰略委員會，孫樹義先生擔任主席。

內部控制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加強內部控制的宣導及內部控制相關制度建設，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保監會《壽險公司內部控制評價辦法（試行）》的要求，緊緊圍繞法人治理結構，在內部控制建設、制度執行、風險管理等方面開展了大量的工作，制定下發了《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手冊（2009版）》，進一步補充完善內部控制標準，深化內控標準執行、內控評估等工作，積極宣傳內部控制文化和理念，使得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水平顯著提升。

本公司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要求，在披露2009年年度報告的同時，披露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同時，作為海外私人發行人，本公司需依據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的要求，將在呈交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SEC）的20-F表格（美國年報）中對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機制進行專項評估報告。根據上市地對內部控制的法規要求，公司已經完成了針對截至2009年12月31日與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要求的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並認定相關內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收到了獨立審計師針對於2009年12月31日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有效性的無保留的審計意見。公司的評估報告和獨立審計師的審計報告都會包括在公司將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的年報附件和向SEC提交的20-F表格中。

公司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負責領導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工作，監事會對董事會實施內部控制評價進行監督。公司在總、分公司分別設立內控與風險管理部、內控合規部，根據境內監管要求和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要求開展管理層測試工作，對公司建立與實施相關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管理層匯報。本公司遵循監管部門的要求，結合本公司自身業務特點和管理要求，在貨幣資金、保險業務、對外投資、實物資產、信息技術、財務報告、信息披露等方面制定和實施了一系列內部控制措施和程序，以維護資產的安全、完整，嚴格遵循國家的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內部的各項規章制度，提高會計信息質量。

公司個人保險、團體保險、健康保險、縣域保險和銀行保險等各個銷售渠道都在隊伍建設、銷售經營、系統管理等方面，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相應的管理權限和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營銷員從業風險的防範和管控工作。本公司建立了明確的核保、核賠、保全的工作流程和權限管理規定，明確了業務操作標準和服務質量標準，開發了相應的業務管理、單證管理、檔案管理系統，進一步規範了業務處理權限的管理，增強業務風險管控能力，提升服務水平。

本公司建立了透明、規範的投資決策程序和議事規則保障保險資金的運用安全。公司專門設立了投資決策委員會，投資決策委員會制定了議事規則，公司的委托投資計劃和直接投資計劃均需要經過投資決策委員會的批准後方能實施。這保證了投資決策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行政規章的規定，並兼顧資產和負債的匹配。

本公司設立了信息技術部、北京研發中心、上海數據中心的一部兩中心組織架構，負責信息技術戰略、發展計劃、信息技術制度的研究、信息標準化體系規劃建設、安全體系建設及信息系統審計工作。在系統開發和測試過程中以及日常運行和管理中，制定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和措施，並結合實際工作不斷加以充實和完善。

本公司銷售督察部、內控與風險管理部、審計部及監察部負責公司內控監督檢查工作。銷售督察部通過銷售預警、風險監督，對銷售過程各環節進行監督檢查；內控與風險管理部通過綜合運用公司層面評估、流程層面測試、風險分析等方法，及時發現制度設計、控制執行和風險管控方面存在的問題，通過採取完善制度、強化遵循和責任追究等措施，堵塞漏洞、防範風險、減少損失；審計部、監察部通過各類審計、監察活動對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合規狀況進行再評價。

1、 內部監督和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工作開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下設專業委員會，與公司管理層審閱和討論公司的信息披露機制和程序以及財務報告內控機制，以確保管理層履行了其確信有效的信息披露機制和程序以及財務報告內控機制的義務，並對公司的財務控制、信息披露機制和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進行監督檢查。董事會每年還對公司內控自我評估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合規報告進行審定。

本公司根據財政部等五部委聯合發布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保監會《壽險公司內部控制評價辦法（試行）》、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404條款等要求，統一開展內控自我評估工作。除根據上述外部監管要求進行監督和檢查外，本公司內控與風險管理部採用多種方式開展覆蓋公司多個經營流程的內部控制監督檢查工作，確保內部控制機制得到貫徹實施。本公司審計部及相關部門每年獨立或聯合開展經濟責任審計、財務收支情況審計、重點投資項目審計等各類審計和會計核算及會計基礎工作考核等項目，有利於進一步保障本公司規章制度的貫徹執行，降低本公司經營風險，強化內部控制，優化本公司資源配置，完善本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

本公司對員工違法違紀違規案件的上報、調查、處理及責任追究專門制定了相關規定，由監察部負責具體組織實施，確保員工違法違紀違規案件能夠得到及時處理，並嚴肅追究有關人員的責任。

2、 內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況

本公司構建了「評估－發現缺陷－整改－驗收」的工作流程，結合推行缺陷整改跟進機制、督察機制和責任機制，內控缺陷一經識別，將立即採取整改措施，落實到人並進行後續驗收檢查。本公司對與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進行了自我評估，評估發現本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存在內部控制設計或執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3、 風險管理

本公司構建了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組織架構，明確了不同層級的相關職責。本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本公司總裁室設立內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控與風險管理部、銷售督察部、審計部、法律與合規部、監察部等職能部門；省級分公司設立內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控合規部、銷售督察部、監察部；並完成六大區域審計中心的戰略佈局。關於本公司主要風險因素的分析請參見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的獨立性

人員方面：公司在勞動、人事及工資管理等方面獨立。

資產方面：公司擁有與主營業務經營相關的資產，目前沒有為股東提供擔保。公司資產獨立完整，獨立於公司股東及其他關聯方。

財務方面：公司設立了獨立的財務部門，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公司獨立進行財務決策；公司配備了獨立的財務人員；公司在銀行單獨開立賬戶，不存在與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共用銀行賬戶的情況；公司作為獨立納稅人，依法獨立納稅。

機構方面：公司設立了健全的組織機構體系，董事會、監事會等內部機構獨立運作，不存在與控股股東職能部門之間的從屬關係。

業務方面：公司獨立開展人壽保險、意外傷害保險和健康保險等業務，與前述業務相關的再保險業務，政府監管機構批准的資金運用業務以及與人身保險相關的代理業務、諮詢業務和服務。公司目前持有保監會頒發的《保險公司法人許可證》(機構編碼：000005)。公司依法獨立從事經營範圍內的業務，擁有獨立的銷售及代理渠道，無償使用許可商標，不因與關聯方之間存在關聯關係而使公司經營的完整性、獨立性受到不利影響。

高級管理人員考評及激勵情況

本公司全面實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制和任期目標責任制。每年年初，董事長與公司總裁簽訂業績目標合同，總裁與副總裁簽訂業績目標合同，公司總裁室與分公司高管人員簽訂業績目標合同。業績目標合同是科學分解公司戰略目標的重要舉措，有利於目標分解和壓力傳導，提高公司的執行力，保障全年經營目標的順利達成。高管人員個人業績目標合同中的考核指標，一部分為與公司經營目標掛鉤，一部分根據各自的崗位職責制定。

本公司已建立以崗位為基礎、業績為導向、市場為參考的薪酬激勵體系。其中，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基本薪金、績效薪金、福利和中長期激勵組成。

股東利益

為維護股東利益，股東除有權通過參加股東大會參與公司事務外，亦可在一些情況下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在公司董事過少、虧損達股本總額三分之一、董事會或監事會認為必要或持股佔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東要求時，董事會應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如持股佔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東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這些股東需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要求並闡明議題，董事會應在收到書面要求後儘快召集會議。如董事會在收到書面要求三十日內沒有召集會議，提出要求的股東可在董事會收到書面要求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費用由公司承擔。

股東可通過公司秘書或董事會秘書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亦可通過其代理人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本公司在公司通訊中提供了公司的聯絡數據，方便股東將自己的意見、建議傳達給相關負責人。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作為一家三地上市的大型金融企業，本公司自上市來一直高度重視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完整性，嚴格遵循各上市地各項監管法律法規，構建了健全有效、切實可行的信息披露制度體系，保證信息獲取以及披露渠道的通暢，確保公司合規履行境內外各上市地的信息披露義務，為境內外投資者獲得同等信息提供保障。2009年，本公司進一步規範和加強了內部重大信息報告程序和對外信息披露事務管理。

2009年，本公司在境內外上市地總計發布各類定期報告、臨時公告約150份，皆按照嚴密的內控機制和有效的工作流程按時完成。本公司在嚴格遵守多地監管規定、協調多地信息披露的一致性的同時，尤為重視信息披露的風險管理以維護廣大股東的利益及公司資本市場形象。本公司將繼續嚴格遵循上市地上市規則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和工作流程，持續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質量和透明度。

2009年，本公司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強投資者關係工作，主要包括召開股東周年大會、舉辦業績發佈會、開展全球非交易路演、與投資者和分析師舉行見面會議和電話會議、舉辦公司開放日、參加投資者大會、實時更新投資者關係網站內容、設立投資者關係熱線和專用郵箱及時回復投資者和分析師的問詢等。

2009年，本公司通過各種途徑同2,600多名投資者、分析師進行了交流，包括在公司接待了來訪投資者、分析師220餘批，共800餘人次，通過出席24次境內外投資者大會，在會上同810餘家投資者進行了交流，邀請100多名海內外投資者、分析師參加公司開放日活動並在業績發佈會議和路演中會見或拜訪投資者330人次。此外，我們通過電話和電郵同投資者群體保持密切往來，同投資者群體聯絡的郵件超過1,500封，共答覆電話和電郵問詢逾2,000人次。

2009年，在《證券時報》舉辦的「中國首屆上市公司優秀網站」的評選中，本公司榮獲「最受投資者歡迎上市公司網站」和「最佳信息披露網站」的獎項。



從左至右：
劉英齊女士、莫博世先生、
馬永偉先生、莊作瑾女士、
萬峰先生、楊超先生、
繆建民先生、時國慶先生、
孫樹義先生、孫昌基先生、
林岱仁先生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人壽保險公司，擁有由保險營銷員、團險銷售人員以及專業和兼業代理機構組成的中國最廣泛的分銷網絡，提供個人人壽保險、團體人壽保險、意外險和健康險等產品與服務。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機構投資者之一，並通過控股的資產管理子公司成為中國最大的保險資產管理者。本公司亦控股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說明

本公司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說明請參見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總體經營情況及財務狀況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分。

4. 利潤分配預案或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根據2010年4月7日董事會通過的200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在按2009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人民幣32.93億元之後，按已發行股份28,264,705,000股計算，擬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70元，共計人民幣197.85億元。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尚待股東於2010年6月4日(星期五)舉行之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生效。本公司向內資股股東支付的股利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用人民幣支付。本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支付的股利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該等外資股上市地的貨幣支付(如上市地不止一個的話，則用本公司董事會所確定的主要上市地的貨幣支付)。本公司向外資股股東支付股利，應當按照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如無規定，適用的匯率為宣佈派發股利和其他款項之日前一個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有關外匯的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除監管機構另有規定外，以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下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較少者為準。

本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中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5. 儲備

本公司儲備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部分。

6. 慈善捐款

本公司本報告期慈善捐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55.10 百萬元。

7. 物業、廠房與設備

本公司之物業、廠房與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部分。

8.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部分。

9. 銀行借款

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10. 稅項減免資料

本公司計算 2009 年所得稅可減免的主要項目如下：

國債利息收入：人民幣 69.72 億元

基金分紅收入：人民幣 20.52 億元

1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12. H 股股票增值權

2009 年本公司未進行股票增值權的授予和行權，本公司將根據國家相關政策要求安排股票增值權有關事宜。

13. 董事會日常工作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及履職情況載於本年報「公司治理」部分。

14.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15.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各位董事、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附屬機構公司於本報告期間所設立或有效的重大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的實際權益。

16.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17.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披露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各位董事、監事在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份）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已就公司董事及監事買賣公司證券事宜作出行為準則，並且該準則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2009年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自身所訂的行為守則。

18. 優先購股權、股份期權安排

根據《公司章程》和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購股權。同時，本公司目前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19. 管理合約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為公司所有業務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管理合約。

20. 重大擔保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公司有關對外擔保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

1.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2. 公司關於對外擔保的內部控制制度，符合法律、法規及《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3. 公司在章程中明確規定了對外擔保的審批權限和審議程序。

21. 主要客戶

本報告期間，本公司前五大客戶的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總額佔年內公司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少於30%。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系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22.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10年4月7日）所知，本公司不少於25%的已發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適用之最低公眾持股量）一直由公眾持有。

23. 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在本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內未符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治理」部分。

24.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公司2009年股東週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決議確認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公司2009年度中國審計師和國際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7年擔任公司審計師／核數師。

公司支付給審計師／核數師的報酬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並支付。公司提供給審計師／核數師的審計費用不會影響審計師／核數師的審計獨立性。

公司2009年度支付審計師／核數師報酬如下：

服務名稱／性質	費用(人民幣百萬元)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69.5

董事會將於2010年6月4日舉行的2009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國審計師。

承董事會命
楊超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0年4月7日



從左至右：
楊紅女士、田會先生、夏智華女士、
史向明先生、王旭先生

(一) 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2009年1月19日
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09年3月25日
第二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監事會會議議題內容

- 1、 審議通過了《2008年度公司監事會專項調研報告》
- 1、 審議通過《關於2008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 2、 審議通過《公司2008年H股年度報告》、《公司2008年A股年度報告》
- 3、 審議通過《公司2008年H股監事會報告書》、《公司2008年A股監事會報告書》，並提請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4、 審議通過《關於2008年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5、 審議通過《關於〈董事會關於公司內部控制的自我評估報告〉的議案》
- 6、 審議通過《2008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
- 7、 審議通過《2008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報告》
- 8、 審議通過《2008年度關聯交易審計報告》
- 9、 審議通過《2008年度監事履職情況報告》
- 10、 審議通過《2009年度監事會工作要點》
- 11、 審議通過《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監事會會議議題內容
	12、審議通過《關於提名第三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 13、審議通過《關於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的議案》
2009年4月23日 第二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1、審議通過《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報告》 2、審議通過《關於〈2008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
2009年6月16日 第三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1、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第三屆監事會監事長的議案》 2、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2009年工作計劃的議案》 3、審議通過了《關於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的議案》
2009年8月25日 第三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1、審議通過了公司A股《2009年半年度報告》和H股《2009年中期報告》 2、聽取了《關於公司A股和H股財務報告會計政策最新進展情況的報告》及《2009年中期內控標準執行及內控評估工作的報告》
2009年10月26日 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1、審議通過了《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報告》 2、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湖南、安徽調研報告的議案》
2009年12月21日 第三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	1、聽取了公司管理層《關於統一A股和H股財務報告會計政策進展情況的報告》

(二) 監事會活動情況

- 穩步推進監事會工作制度化、規範化。2009年，公司監事會進一步推進監事會工作的制度化、規範化建設。在總結2008年工作經驗的基礎上，結合2009年工作重點，監事會在組織各位監事討論、修改的基礎上，於年初審議通過了《2009年監事會工作要點》，為全年有效開展監事會工作、切實履行監督職能奠定了良好的基礎；2009年，為使監事會議事規則更加完善，根據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調整變化，監事會組織修訂了《監事會議事規則》；並狠抓制度落實，各項工作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結合公司加強基礎建設、推動管理規範化工作，重新梳理了監事會的各項基礎制度，編製了相關工作流程，明確了落實各項制度的關鍵環節，促進了監事會工作的制度化和規範化。

- 2、 按照監管規定，完成監事會換屆選舉工作。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關監管規定，公司第二屆監事會於2009年6月屆滿。監事會於2009年2月啟動換屆選舉程序，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做好新一屆監事會換屆選舉的各項工作。經過徵集監事候選人、監事會審議、股東大會審批等程序，2009年5月25日，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了第三屆監事會2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和1名外部監事；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了第三屆監事會2名職工代表監事，順利完成了監事會換屆選舉工作。
- 3、 開展調研工作，加強監督檢查。根據監事會2009年度調研工作計劃，監事會組成兩個調研組，分赴湖南省分公司、安徽省分公司開展調研工作。深入基層實際，與基層員工開展座談交流，從基層層面考察總公司經營決策的貫徹執行情況。通過調研活動，監事會對基層公司的經營管理、業務運作、風險控制等方面有了比較全面的瞭解，形成了《2009年監事會調研報告》。調研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對監事會更好地行使職權、履行義務起到了積極的作用。
- 4、 參加監管培訓，提高監事履職能力。按照監管要求，2009年度，監事會各位監事分期分批參加了北京市證監局舉辦的為期3天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培訓班，全面、系統地學習了公司治理的理論和實務，與其他上市公司溝通交流了工作經驗，為監事會更好履職打下了良好基礎。

(三)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本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能，認真履行了監督職能。

- 1、 公司依法經營情況。報告期內，本公司依法運作，公司經營、決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遵守勤勉誠信的原則，認真履行職責，未發現上述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2、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2009年度財務報表已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及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
- 3、 收購、出售資產情況。報告期內，本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交易價格公平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及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行為。
- 4、 關聯交易。報告期內，本公司關聯交易符合商業原則，未發現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5、 內部控制制度情況。報告期內，本公司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提升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

承監事會命
夏智華
監事長

中國北京
2010年4月7日

(一)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2003年12月的全球募股籌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7.07億元(美元30.62億元)。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全球募股所得外幣資金部分用於境外股票市場的投資，部分用於中國境內外幣債券的投資，部分以外幣形式存於中國的銀行存款。此外，本公司累計將約3.00億美元現金所得兌換成人民幣，以減少外匯風險；將約4.33億美元用於投資入股廣東發展銀行，將逾58億港幣用於參與遠洋地產的定向增發。截至本報告期末，通過上述資金運用，本公司全球募股所得外幣資金取得了良好的投資收益。

本公司2006年12月的A股發行籌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78.10億元。本公司於2006年12月29日收到該等現金所得。截至本報告期末，該筆現金所得已用於充實公司資本金。

(二) 關連交易

1、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34條進行及需予申報及公告但獲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本公司與集團公司的保險業務代理協議，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的委托投資管理協議，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的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1) 保險業務代理協議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集團公司已將其所有分支服務網絡轉讓予本公司。為能利用集團公司廣大的客戶基礎、增加本公司客戶服務網絡的使用率及增加本公司收入來源，集團公司已委聘本公司提供有關集團公司於重組後保留的保單(「非轉移保單」)的管理服務。本公司與集團公司自2003年9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業務代理協議。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簽訂續展確認書，將保險業務代理協議續展三年，有效期自2009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11年12月31日止。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集團公司就非轉移保單提供多項保單管理服務，包括日常保險業務處理、客戶服務、數據及檔案管理、單證管理、非轉移保單的複效、非轉移保單附加險的申請和續保、再保險業務、處理有關非轉移保單的爭議。本公司根據該協議作為服務提供商，但不享有或承擔非轉移保單項下的保險人的權利和義務。保險業務代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在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均為14.02億元。

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集團公司收取保單代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11.93億元。

(2) 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1.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自2003年11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訂立續展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至2009年12月31日止，根據協議的續展條款，該協議的有效期限延伸至2010年12月31日。根據該續展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同意以自主方式對本公司委托給資產管理子公司的資產進行投資和管理，但是必須遵守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指引。本公司保留委托資產的所有權，而資產管理子公司獲授權代替及代表本公司管理有關委托資產的賬戶。資產管理子公司根據該協議所管理的資產的所有投資收益由本公司享有，損失由本公司承擔（視具體情況而定）。作為資產管理子公司根據該協議對本公司委托給其的多項資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服務費。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本公司2009年度及2010年度該交易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8億元。

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5.40億元。

2.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3年11月30日以來持續簽訂有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訂立續展集團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該續展協議有效期三年，從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雙方將在協議終止前90日談判協商續展期限，但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關於續展的規定。根據該續展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同意以自主方式對集團公司委托給資產管理子公司的資產進行管理並且代表集團公司進行證券投資管理，但是必須遵守集團公司提供的投資指引和指示。集團公司保留委托資產的所有權，而資產管理子公司獲授權代替及代表集團公司管理有關委托資產的賬戶。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計費方式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在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三個年度，該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分別為2.8億元、2.9億元和3.0億元人民幣。

資產管理子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集團公司收取投資資產管理服務費共計人民幣1.12億元。

核數師確認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需申報和公告的持續關連交易告慰函，說明本報告期內：

- (1)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 (2) 對於涉及由本公司提供服務的該等交易，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乃按照本公司定價政策而進行；
- (3) 有關交易乃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上述交易的金額並無超越有關上限。

獨立董事確認

本公司獨立董事已審閱上述需申報和公告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各項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為：

- (1) 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達成；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者按對本公司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
- (3) 按照規限這些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訂立；及
- (4) 上述交易的金額並無超越有關上限。

2、其他關聯交易

(1) 資產管理子公司增資協議

2009年2月9日，本公司、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簽訂了《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增資擴股協議》（以下簡稱「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的約定，本公司與集團公司共同對資產管理子公司增加出資20億元人民幣。其中，本公司增加出資12億元人民幣，佔資產管理子公司新增註冊資本的60%。集團公司增加出資8億元人民幣，佔資產管理子公司新增註冊資本的40%。截至本報告期末，該增資事項有關工商登記手續已辦理完畢。

(2) 企業年金基金受托暨賬戶管理合同

2009年7月27日，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與養老保險子公司簽署了《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受托管理暨賬戶管理合同》，合同有效期自初始受托資金匯入受托財產托管專戶之日起三年。養老保險子公司作為受托人和賬戶管理人，為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企業年金基金提供受托和賬戶管理服務，並根據合同約定收取受托管理費和賬戶管理費。

3、與關連方的債權、債務往來及擔保等事項說明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與關連方無非經營性債權、債務往來及擔保事項。

(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1. 本報告期內未發生為公司帶來利潤達到公司當年利潤總額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賃公司資產的事項。
2. 本報告期內公司無對外擔保事項，公司未對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
3. 除委托資產管理子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的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外，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委托其他公司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4. 除本年報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公司無其他重大合同。

(四)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 1、 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在本公司A股發行時承諾：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購該部分股份。集團公司在本報告期內嚴格遵守上述承諾。自2010年1月11日起，集團公司所持本公司19,323,530,000股股份已解除限售。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聯合發布的《境內證券市場轉持部分國有股充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實施辦法》和63號公告，集團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的150,000,000股股份已被依法凍結。本公司收到集團公司的書面告知，集團公司將通過上繳資金方式履行國有股轉持義務，繼續持有該部分股份。在完成資金上繳之後，集團公司將辦理該部分股份解凍手續。
- 2、 本公司A股上市前(截至2006年11月30日)，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重組設立公司時投入至公司的土地使用權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土地共4宗、總面積為10,421.12平方米；投入至公司的房產中，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的房產共6處、建築面積為8,639.76平方米。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承諾：自公司A股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協助公司完成上述4宗土地和6處房產的權屬變更手續，如屆時未能完成，則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承擔由於產權不完善可能給公司帶來的損失。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嚴格按照以上承諾履行。截至本報告期末，除深圳分公司的2宗房產及相應土地外，其餘土地、房產權屬變更手續均已辦理完畢。公司深圳分公司持續正常使用上述未辦理權屬變更登記的房產及相應土地，未有任何其他方對公司使用上述房產及相應土地提出任何質疑或阻礙。
- 3、 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是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下屬的中外合資公司，成立於2000年7月4日，集團公司和澳大利亞康聯集團分別持股51%和49%。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經營範圍為：在上海市行政區域內以及已設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區、直轄市經營下列業務(法定保險業務除外)：(1)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等保險業務；(2)上述保險業務的再保險業務。集團公司同意在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三年內出售其在該合資企業中的所有權益給第三方或採用任何其他方式消除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間的任何競爭。

根據財政部、保監會的批准，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的核准，集團公司所持中保康聯51%的股權已於2010年1月27日轉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保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集團公司對本公司的該承諾事項履行完畢。

(五) 重大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六) 其他事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法》和審計署2010年度審計工作計劃，2010年2月下旬，國家審計署來本公司開展調研工作，為後續對本公司的例行審計做相關準備。本次審計為國家審計署對相關金融機構進行的例行審計，本公司將積極配合國家審計署的有關工作。

《福布斯》(《Forbes》) 2009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第72位

《金融亞洲》(《FinanceAsia》) 2009年度「最佳公司治理」、「最佳投資者關係」

《財資》(《The Asset》) 「2009年度最具潛力中國企業」

奧緯諮詢(Oliver Wyman) 「全球金融服務業最佳穩定回報」(2005-2009)

「2009中國信譽企業評選」 「2009中國信譽企業評選第1名」

《21世紀經濟報道》 2009年「亞洲壽險公司100強排名」第1名

「第一財經」 2009年「年度保險公司(壽險)」

「2009中國慈善排行榜」 「十大慈善企業」

《銀行家》 2009年度「最佳企業形象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1至186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0年4月7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	17,467	16,720	15,506
聯營企業投資	7	8,470	7,891	6,449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證券	8.1	235,099	211,929	195,703
貸款	8.2	23,081	17,926	7,144
定期存款	8.3	344,983	228,272	168,594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8.4	6,153	6,153	5,773
可供出售證券	8.5	517,499	424,939	417,515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8.6	9,133	14,099	25,110
買入返售證券	8.7	—	—	5,053
應收投資收益	8.8	14,208	13,149	9,857
應收保費	10	6,818	6,433	6,218
再保險資產	11	832	940	1,111
其他資產	12	6,317	4,957	4,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197	34,085	25,317
總資產		1,226,257	987,493	894,340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	13	818,164	662,865	527,507
金融負債				
投資合同	14	67,326	65,063	53,424
賣出回購證券	15	33,553	11,390	100
應付保戶紅利		54,587	43,178	64,473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5,721	4,980	4,059
預收保費		1,804	1,811	2,201
其他負債	16	11,978	11,057	10,135
遞延稅項負債	24	16,361	10,344	22,997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50	1,668	8,312
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17	137	266	122
負債合計		1,013,481	812,622	693,330
股東權益				
股本	30	28,265	28,265	28,265
儲備	31	102,787	84,447	111,276
留存收益		80,020	61,235	60,593
股東權益合計		211,072	173,947	200,134
少數股東權益		1,704	924	876
權益合計		212,776	174,871	201,010
負債與權益合計		1,226,257	987,493	894,340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0年4月7日由董事會通過

楊超

董事

萬峰

董事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9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	16,940	16,387	15,162
附屬子公司投資	34	3,865	2,785	930
聯營企業投資	7	7,278	7,278	6,071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證券	8.1	235,092	211,929	195,703
貸款	8.2	23,031	17,876	7,144
定期存款	8.3	343,483	228,272	168,594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8.4	5,653	5,653	5,653
可供出售證券	8.5	514,055	421,684	416,681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8.6	9,113	14,068	24,844
買入返售證券	8.7	—	—	4,673
應收投資收益	8.8	14,120	13,080	9,848
應收保費	10	6,818	6,433	6,218
再保險資產	11	832	940	1,111
其他資產	12	6,236	4,945	4,9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82	33,934	24,808
總資產		1,222,098	985,264	892,392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	13	818,164	662,865	527,507
金融負債				
投資合同	14	67,326	65,063	53,424
賣出回購證券	15	32,810	11,200	100
應付保戶紅利		54,587	43,178	64,473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類給付		5,721	4,980	4,059
預收保費		1,804	1,811	2,201
其他負債	16	11,802	10,937	9,980
遞延稅項負債	24	16,377	10,351	22,954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49	1,668	8,258
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17	137	266	122
負債合計		1,012,577	812,319	693,078
股東權益				
股本	30	28,265	28,265	28,265
儲備	31	102,485	84,096	111,186
留存收益		78,771	60,584	59,863
股東權益合計		209,521	172,945	199,314
負債與股東權益合計		1,222,098	985,264	892,392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0年4月7日由董事會通過

楊超

董事

萬峰

董事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275,970	265,656
減：分出保費		(158)	(156)
淨保費收入		275,812	265,500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提轉差		(735)	(323)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75,077	265,177
投資收益	18	38,890	44,946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19	21,244	(5,964)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20	1,449	(7,194)
其他收入		2,630	3,420
收入合計		339,290	300,385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1	(74,858)	(89,659)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21	(7,808)	(7,641)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21	(154,372)	(134,649)
投資合同支出	22	(2,142)	(1,931)
保戶紅利支出		(14,487)	(1,671)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2,936)	(24,200)
管理費用		(18,719)	(16,652)
其他營業支出		(2,390)	(3,409)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537)	(558)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298,249)	(280,370)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虧損)	7	704	(56)
稅前利潤	23	41,745	19,959
所得稅	24	(8,709)	(685)
淨利潤		33,036	19,274
利潤歸屬：			
— 公司股東		32,881	19,137
— 少數股東		155	137
每股基本與攤薄後收益	26	人民幣 1.16 元	人民幣 0.68 元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證券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當期利得／(虧損)		39,470	(61,622)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21,040)	4,878
當期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對其他資產負債的影響		(3,999)	11,702
按照權益法核算的在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中所享有的份額		(70)	291
其他		-	(3)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虧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24	(3,607)	11,260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10,754	(33,494)
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43,790	(14,220)
綜合收益／(虧損)歸屬：			
—公司股東		43,626	(14,316)
—少數股東		164	96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儲備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30)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31)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08年1月1日止	28,265	111,276	60,593	876	201,010
淨利潤	-	-	19,137	137	19,274
其他綜合虧損	-	(33,453)	-	(41)	(33,494)
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	(33,453)	19,137	96	(14,220)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					
新增資本	-	-	-	45	45
留存收益轉至儲備	-	6,624	(6,624)	-	-
派發股息	-	-	(11,871)	-	(11,871)
少數股東股息	-	-	-	(93)	(93)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合計	-	6,624	(18,495)	(48)	(11,919)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	28,265	84,447	61,235	924	174,871
截至2009年1月1日止	28,265	84,447	61,235	924	174,871
淨利潤	-	-	32,881	155	33,036
其他綜合收益	-	10,745	-	9	10,754
綜合收益合計	-	10,745	32,881	164	43,790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					
新增資本	-	-	-	720	720
留存收益轉至儲備	-	7,595	(7,595)	-	-
派發股息	-	-	(6,501)	-	(6,501)
少數股東股息	-	-	-	(104)	(104)
與權益所有者的交易合計	-	7,595	(14,096)	616	(5,885)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	28,265	102,787	80,020	1,704	212,776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41,745	19,959
調整項目：		
投資收益	(38,890)	(44,946)
已實現及未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22,693)	13,158
保險合同	155,252	135,284
折舊與攤銷	1,560	1,363
溢折價攤銷	10	(156)
匯兌損失及其他減值損失	28	907
營運資產及負債的變化：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6,435	3,977
應收和應付款項	9,917	4,484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		
支付所得稅	(3,995)	(8,583)
收到利息	291	101
收到紅利	40	52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149,700</u>	<u>126,077</u>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與到期：		
債權型投資出售	95,197	19,594
債權型投資到期	25,730	4,187
股權型投資出售	101,112	59,855
物業、廠房與設備	420	247
購買：		
債權型投資	(148,559)	(119,989)
股權型投資	(149,523)	(49,480)
物業、廠房與設備	(3,261)	(2,950)
聯營企業增資	-	(1,200)
定期存款淨額	(116,711)	(60,095)
買入返售證券淨額	8	5,142
收到利息	34,139	30,378
收到紅利	3,159	9,563
其他	(5,462)	(11,16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163,751)</u>	<u>(115,910)</u>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賣出回購證券淨額	22,163	11,290
支付利息	(111)	(437)
少數股東投入	720	-
公司股東股息	(6,501)	(11,871)
少數股東股息	(104)	(93)
	<hr/>	<hr/>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167	(1,111)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損失	(4)	(288)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12	8,768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年初	34,085	25,317
	<hr/>	<hr/>
年末	36,197	34,085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23,640	20,841
銀行短期存款	12,557	13,244

後附第90頁至第18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組織結構與主營業務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2003年6月3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便進行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前稱中國人壽保險公司)(「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人壽保險業務,在中國境內提供人壽保險、年金保險、意外保險與健康保險產品。

本公司是設立於中國的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朝陽區朝陽門外大街16號。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使用的貨幣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本公司董事會於2010年4月7日通過決議批准本合併財務報表。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

本集團主要採用以下會計政策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與同時列報的以前年度一致。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

本集團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和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

2009年度之前,作為遵循三地證券交易所不同備案規定的上市公司,本集團按照下列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證券交易所	公認會計準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紐約證券交易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的差異調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中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

為提高遵循不同備案規定下的經營管理和財務報告程序的效率,本集團自2009年度起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合併財務報告首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2009年12月31日為本集團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日。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續)

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本集團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會計賬簿和記錄。本集團在以前年度採用期末日記賬調整方式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合併財務報告及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的差異調節表。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允許且適用的過渡豁免條款時，本集團認定企業會計準則為原公認會計準則。

本集團遵守所有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於2009年12月31日生效的準則、修訂和詮釋，並提早採用尚未生效但允許提前應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修訂)。

本集團須制訂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並整體而言追溯應用此等政策以釐定過渡日期2008年1月1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初始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採用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規定的豁免條款：

1. 物業、廠房與設備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物業、廠房與設備按本公司籌備上市期間重新評估的2003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進行確認。重新評估的公允價值在評估日即為認定成本，從評估日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轉換日期間計提折舊。

2. 保險合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過渡豁免條款，本集團將繼續採用企業會計準則下的現行會計政策對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亦可選擇改進其會計政策。中國財政部於2009年12月頒布了新的關於保險合同會計處理的指引，以此為依據對保險合同進行確認和計量並追溯調整。在應用該指引前，為中國財政部所接受的，本集團將轉移「保險風險」的合同確認為保險合同，並按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頒布的精算準備金計量方法和假設進行會計計量。本集團在應用該指引後需：1)對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確認保費收入和保險給付；2)考慮了邊際和貼現影響的保證利益、非保證利益、費用、保費收入以及其他收費的預期未來淨現金流計提準備金。中國保監會的指引仍適用於例如償付能力用途的中國監管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續)

2. 保險合同(續)

- (1)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後)下的總資產、總負債、合併股東權益和合併淨利潤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前)的調節如下:

	2008年12月31日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合併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前)	990,164	854,283	135,881
保險合同	16	(52,004)	52,020
所得稅影響	(2,661)	10,343	(13,004)
稅後保險聯營企業投資損益	(26)	-	(26)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後)	<u>987,493</u>	<u>812,622</u>	<u>174,871</u>

	2008年1月1日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合併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前)	894,601	723,512	171,089
保險合同	(260)	(40,155)	39,895
所得稅影響	-	9,973	(9,973)
稅後保險聯營企業投資損益	(1)	-	(1)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後)	<u>894,340</u>	<u>693,330</u>	<u>201,010</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續)

2. 保險合同(續)

- (1)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後)下的總資產、總負債、合併股東權益和合併淨利潤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前)的調節如下:(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前)	10,205
保險合同	12,125
所得稅影響	(3,031)
稅後保險聯營企業投資損益	(25)
企業會計準則(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後)	19,274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按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別確認的合併股東權益在2008年1月1日(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轉換日)和2008年12月31日未存在差異。

-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權益和淨利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調節如下：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以前年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的2008年12月31日和2008年1月1日的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如下：

	權益		淨利潤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181,573	206,376	21,414
調整			
物業、廠房與設備	1,239	1,344	(105)
保險合同	(9,881)	(8,498)	(2,465)
所得稅影響	2,154	1,789	643
稅後保險聯營企業投資損益	(214)	(1)	(213)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74,871	201,010	19,27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續)

2. 保險合同(續)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權益和淨利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調節如下：(續)

(a) 物業、廠房與設備

物業、廠房與設備在2003年6月30日本公司成立日時進行過重新評估，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本公司對這部分重估資產按照歷史成本進行確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本公司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豁免條款，對該資產按照當時的重估價作為認定成本進行計量。

(b) 保險合同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本集團發行的保險合同分為短期保險合同、長期傳統型保險合同、長期投資型保險合同、含有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和不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對於短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保險給付確認為收入／支出，短期保險合同所形成的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即已承保但合同期限未到期部分的保費和未決賠款準備金即對於已發生已報告和未報告的損失及相關理賠費用未來付款的估計。

對於長期傳統型保險合同，保費收入／保險給付確認為收入／支出，長期傳統型保險合同所形成的負債在死亡率、續保率、費用率、退保率及投資收益率等精算假設的基礎上，使用相關評估方法進行確認和計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 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遵循聲明(續)

2. 保險合同(續)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權益和淨利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調節如下：(續)

(b) 保險合同(續)

長期投資型保險合同和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下應確認為保險合同的含有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形成的負債按其累計已收存款和收取費用的差額再加上累計的利息確認。這些合同確認的收入為收取的保單相關費用，其中包括手續費和承保成本。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下不確認為保險合同的不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所形成的負債確認為金融負債。

承保新單及續保業務的費用支出作為遞延費用並進行攤銷。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本集團簽發的合同分為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其中保險合同包括短期保險合同和長期保險合同等。

對於短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保險給付和相關費用確認為收入／支出。短期保險合同所形成的負債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即已承保但合同期限未到期部分的保費收入扣除某些獲取費用的淨額和未決賠款準備金即對於已發生已報告和未報告的損失及相關理賠費用未來付款的估計(包括相關邊際因素)。

對於長期保險合同，保費收入／保險給付和相關費用確認為收入／支出。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是公司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而計提的負債(包括邊際因素)。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算使用多項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等。

投資合同的收入為保單管理費，所形成的負債確認為金融負債。

對以上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及收入的確認和計量會計政策詳見附註2.9和附註2.14。

本集團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要求修訂了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列報。投資合同相關的現金流量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下進行列示而不再在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下列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2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供出售證券、保險合同負債、部分以認定成本計量的固定資產而做出修改。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附註3中披露了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會計科目，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

除非另有說明，所有附註中金額都四捨五入到百萬，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新會計準則、修改和解釋公告

以下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仍未生效的準則、修改和解釋，但所列示的並不是一個完整的清單，只對預計將來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影響的內容進行討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集團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合併」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改)「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的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財務報表的列報」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改)「新股認購權利之分類」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無形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7號「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8號「顧客轉移之資產」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會計準則、修改和解釋帶來的影響。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3 合併

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各附屬子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有權控制財務及運營決策；委任或撤換董事會大多數成員；或在董事會會議上有大多數投票權的實體。

所有本集團內部交易及往來賬款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少數股東權益指本集團外的股東在附屬子公司的經營業績及淨資產中擁有的權益。

在年內購入或售出的附屬子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列入淨利潤內。出售附屬子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的收入與本集團應佔該附屬子公司淨資產連同此前未在淨利潤確認入賬的任何商譽的差額。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子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示。附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非控制的企業，一般持有其20%-50%的表決權資本。聯營企業投資以權益法核算，初始投資按成本確認。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的投資包括獲得時確認的商譽(扣除累計減值損失)。

本集團所佔並購日後聯營企業損益變動的份額在本集團淨利潤中反映，本集團所佔並購日後聯營企業儲備變動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儲備中反映，並購日後的累計變動調整投資的賬面價值。當本集團在聯營企業虧損的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所有未取得抵押的應收款)後，本集團不再確認損失，除非本集團另產生支付義務或者代替聯營企業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在本集團投資聯營企業的賬面價值中抵消。除非有證據表明所轉移的資產出現減值，未實現虧損不需確認。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根據需要已作適當變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3 合併(續)

聯營企業(續)

商譽是指收購成本超過收購當日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可確認淨資產份額的公允價值的部分。在聯營企業收購中，商譽包括在本集團聯營企業投資科目中，並且每年都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轉回。出售聯營企業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核算需包括與出售投資相關聯的商譽。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聯營企業的投资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入賬。聯營企業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4 分部報告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列示與呈報給總裁辦公室用以決定如何進行資源分配以及評估經營結果的內部管理層報告一致。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現金流量和其他財務指標。

2.5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外幣交易以交易日匯率折算。以外幣表示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在報告期末以當日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淨利潤。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6 物業、廠房與設備

物業、廠房與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入賬，但是2003年6月30前獲得的物業、廠房與設備按認定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入賬。

物業、廠房與設備的歷史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包括進口關稅和不可退還的購置稅以及任何使該資產進入其可使用狀態和使用地點的直接歸屬性成本。當對於某項資產的重大改擴建支出可能給本集團帶來的未來經濟收益大於該資產初始效用評估標準時，該項重大改擴建支出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價值。

在建工程是指在建的建築物和裝置，以成本和認定成本入賬。這裏的成本包括建築與取得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且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時方可計提折舊。

折舊

折舊按照直線法計算，將各項資產的成本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減至其殘值：

	預計可使用年限
房屋建築物	15到35年
辦公設備、傢俱與裝置	5到10年
運輸設備	4到8年
租賃改良	於剩餘租賃或使用年限內

本集團定期評估預計可使用年限與折舊方法，以保證所使用的方法和折舊年限與物業、廠房與設備所產生的經濟收益的預期狀況一致。

減值與出售盈虧

當出現特定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某物業、廠房與設備的賬面價值無法回收時，本集團對該物業、廠房與設備作減值準備評估。如某物業、廠房與設備的賬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本集團確定該物業、廠房與設備發生減值並以兩者之間的差額計入淨利潤。可回收金額指該資產的可變現淨值和使用價值中的較大值。

出售物業、廠房與設備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淨利潤。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7 金融資產

2.7.a 分類

本集團將證券投資的金融資產劃分為：持有至到期證券、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和可供出售證券。本集團以金融資產購入的目的為分類標準，管理層在金融資產購入時按照購買目的確認其分類。除證券投資外的金融資產指貸款和應收賬款，是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不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主要由定期存款、貸款、買入返售證券、應收投資收益和保險合同應收款項組成，在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列示。

(i) 持有至到期證券

持有至到期證券是除貸款及應收賬款外的其他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本集團有意圖並有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的債權型證券。

(ii)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該類別包含兩種情況，即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在購入時即被確認為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在具短期獲利目的投資組合中。另一種金融資產在購入時由本集團指定為通過淨利潤反映其公允價值變動。

(iii) 可供出售證券

可供出售證券屬於非衍生金融資產，指最初被指定為這一類別或者沒有被分到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7 金融資產(續)

2.7.b 確認和計量

買入和賣出金融資產都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的日期。除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加上直接交易成本確認。本集團於收回投資現金流的權利到期或發生轉移時，或本集團對投資風險或回報完成實質性轉讓時，終止對該資產的確認。

可供出售證券和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持有至到期的投資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得出的攤餘成本列示。買賣證券產生的投資收益或虧損主要根據個別認定法確認。出售證券的已實現收益或虧損或是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以及由於匯率變動對攤餘成本的影響從而導致可供出售的債權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在當期的淨利潤中確認。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虧損在權益中反映。當可供出售證券售出或發生減值，原反映在權益中的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作為已實現收益或虧損在淨利潤中確認。

有市場標價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以當時的市場報價確定。如果某類金融資產缺乏活躍的交易市場，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包括參考最近發生的公平交易價格或參考其他類似金融工具價格並輔以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等方法。

2.7.c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包括傳統的銀行存款以及結構性存款。定期存款有固定到期日，並且以攤餘成本列示。

2.7.d 貸款

由本集團發放的貸款以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入賬。

2.7.e 買入返售證券

買入返售證券為本集團購買帶有返售實質相同證券協議的證券。所簽訂的協議被歸類為質押貸款。買入返售證券以攤餘成本計價，即以其成本加上於報告期末計提的利息入賬，金額接近公允價值。購買這些證券的成本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為資產。本集團並不親自保管買入返售證券。貸款未償清之前，負責登記該類證券的證券登記結算機構不允許出售或轉讓這些證券。當對方違約，沒有歸還貸款時，本集團有權留置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所登記的相關證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7 金融資產(續)

2.7.f 除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證券的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除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證券外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的下降是由於減值的影響，則需計提減值準備。本集團評估債權型投資金融資產和股權型投資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基於但並不僅限於下列幾項因素：

- 發行機構或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比如償付發生違約或逾期；
- 發行機構或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金融資產由於發行方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在評估股權型投資公允價值下降是否為減值時，本集團還會考慮公允價值下降的幅度和持續的時間。如公允價值下降被認為減值，債權型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將減調至將按實際利率折現後的預計現金流量現值；債權型和股權型的可供出售證券的賬面價值將減調至其公允價值，並將減值期間的價值變動調整計入減值發生當期的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若債權型投資在淨利潤中確認的減值準備在日後由於客觀情況的改變使得其公允價值有所上升，則該計提的減值準備可以通過計入淨利潤的方式予以轉回。在淨利潤中確認的股權型投資減值準備不能轉回。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是指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現金等價物指具有較高變現性的且存款期限在90天以內(含90天)的短期投資，其賬面價值近似於公允價值。

2.9 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

2.9.1 分類

本集團承保的合同轉移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保險和金融風險。本集團簽發的合同分為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保險合同是指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此類合同可能也轉移金融風險。投資合同是指轉移金融風險的合同，其轉移的保險風險是非重大的。許多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含有選擇性分紅特徵，此特徵使合同持有人具有可以在合同規定利益之外獲得至少部分取決於本集團的額外收益的權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9 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續)

2.9.2 保險合同

2.9.2.a 確認與計量

(i) 短期保險合同

短期意外險和健康險的保費於承保日入賬，並在相關承保期限內按比例確認為收入。賠款支出及理賠費用在實際發生時記入損益科目。短期意外險和健康險需要計提的準備金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指已承保但合同期限未到期部分的保費收入扣除某些獲取費用的淨額。

未決賠款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等。本集團考慮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布、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相關邊際因素，採用案均賠款法、鏈梯法等方法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本集團以未來必需發生的理賠費用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ii) 長期保險合同

長期保險合同包含具有顯著保險風險特徵的終身險、定期險、兩全險和年金險等。這些合同的保費收入是在保險合同確立需收取相應對價時確認為收入。

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是公司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計提的負債(包括邊際因素)。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算使用多項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並基於以下原則：

- (a) 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是基於對未來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而確認。此支出是保險合同預期未來現金流出和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預期的未來現金流入包括保險人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預計的未來現金流出是指為履行保險責任而支付的現金，其主要由下列內容組成：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9 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續)

2.9.2 保險合同(續)

2.9.2.a 確認與計量(續)

(ii) 長期保險合同(續)

- 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滿期給付。
- 根據保險合同的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
- 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付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將複核準備金評估所使用假設，並將變動導致的影響確認為當期損益。

- (b)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在保險期間內將邊際因素計入各期損益。本集團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不確認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風險邊際是指為應對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提取的準備金。剩餘邊際是本集團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為了不確認扣除某些獲取費用後的首日利得而計算的邊際準備金。剩餘邊際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攤銷。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與預計未來現金流合理估計相關的準備金和風險邊際相對獨立。有關假設變化不影響剩餘邊際後續計量。

- (c)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

(iii) 萬能和投資連結合同

本集團將萬能和投資連結合同拆分為兩個部分：

- 保險部分
- 非保險部分

保險部分按照保險合同計量；而非保險部分按照投資合同(附註2.9.3)計量，並確認為投資合同負債。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9 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續)

2.9.2 保險合同(續)

2.9.2.b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在評估保險合同準備金時，按照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將調整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

2.9.2.c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

與再保險公司訂立的將使本集團在本集團簽發的有關保單發生賠款和給付時可從再保險公司取得攤回賠款，同時滿足保險合同分類要求的再保險合同定義為持有的再保險合同。不滿足分類要求的合同屬於金融資產。本集團從直保公司分入的再保險合同屬於保險合同。

本集團依據持有的再保險合同而擁有的保險利益為再保險資產。與再保險公司的應收應付金額與有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金額一致並滿足再保險合同條款的規定。再保險負債主要是再保險合同的應付分保費，在到期時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評估再保險資產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如果有明顯減值跡象，本集團將其減少至可收回淨額，並在損益科目中確認減值損失。

2.9.3 投資合同

具有或不具有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收入為保單管理費，保單管理費主要為獲取合同及在合同存續期間所收取的手續費和管理費等費用。對應的與保戶投資款相關的保單管理費收入扣除某些獲取費用的溢額收費部分作為遞延收益，按照合同預期期限確認收益。

除投資連結保險合同中的轉移金融風險部分的負債以公允價值列報外，投資合同負債以攤餘成本列報。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9 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續)

2.9.4 具有分紅特徵的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

選擇性分紅特徵存在於某些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中，這些合同統稱為分紅險合同。本集團有責任向分紅險合同持有人支付按總體計算累積可分配盈餘的70%，或按照保單規定的更高比例。向個人分紅險合同持有人支付可分配盈餘的金額和時間取決於本集團未來宣告。累積可分配盈餘主要來源於上述分紅險保單所形成的資產產生的淨投資收益和其他收益或虧損。可供出售證券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對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盈餘的影響將通過影子調整確認到其他綜合收益中。如果上述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應分配盈餘沒有被宣告或發放，該盈餘將包含在應付保戶紅利中確認。

2.10 賣出回購證券

賣出回購證券被分類為抵押借款，通常從交易日起180日內到期。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賣出回購證券以攤餘成本計價，即以成本加上報告期末已計提的利息列示。本集團的政策是對賣出需回購證券進行實際控制，包括保持對證券的實質性持有，因此這些證券繼續在本合併財務狀況表上反映。

2.11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入賬時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淨利潤中反映。公允價值從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中獲得，包括近期市場交易和估值方法，包括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等方法。衍生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初始確認金額為交易價格(即所支付或收到的報酬)，除非其公允價值可以從現有市場上相同衍生工具的交易(未經修改或改動)中獲得，或者採用可從市場上獲取全部變量數據的評估方法。當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均作為資產入賬；反之，作為負債入賬。

當內嵌衍生工具與主體合約並無緊密關係，並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要求，應與主體合同分別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通過淨利潤確認。本集團未對滿足保險合同定義的內嵌衍生工具或固定金額(或在固定金額和利息率基礎上確定的金額)退保合同的內嵌期權進行單獨確認。所有其他本集團持有的內嵌衍生工具被認為與主體合同有緊密關係或按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進行計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2 僱員福利

退休金

本集團的全職員工享有政府支持的各種退休金計劃，即根據某些規定的比例享有每月支付的退休金。這些政府機構有責任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每月為全職員工向這些退休金計劃支付相應款額。除社會基本養老保險外，本集團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計提年金，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職工社會保障承諾。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的所有全職員工都有權參與各種政府支持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注入這些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對這些公積金支付義務限於每年度的應付款額。

股票增值權

股票增值權的確認基於已發生負債的公允價值並按待行權期計入相關期間損益。相關負債的公允價值是通過包括期權定價模型在內的估值技術估計確定。在每個報告期末，相關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重新估值，將所有估計影響值記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管理費用中，相關負債記入其他負債。

2.13 股本

在沒有義務轉移現金或其他資產時，股本分類為權益。與股票發行直接相關的成本作為收入的減項在權益中列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4 收入的確認

本集團的營業額是指收入合計。

保費收入

長期保險合同的保費於應收保單持有人時確認為收入。

短期意外險和健康險的保費於承保日確認收入，並在相關承保期限內按比例確認為收益。然而，對於那些風險期間與合同期間具有較大差異的合同，其保費按照風險期限內所提供的保險保障數額的比例確認。

保單管理費收入

投資合同的收入為保單管理費，其中包括手續費、管理費用等。扣除某些獲取費用後的溢額收益將被作為遞延收益並在合同預期期間分期攤銷。保單管理費作為其他收入列示。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包含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債權型投資、買入返售證券、貸款等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和股權型投資股息收入。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權責發生制為記賬基礎計提確認，股息收入以領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計提確認。

2.15 當期和遞延稅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項目相關的稅項外，其他均在淨利潤中確認，與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或經營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屬的行政轄區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根據適用的相關稅法定期對納稅申報情況進行評估。

遞延所得稅按照債務法對資產和負債的稅收基礎與在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賬面金額的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目前法律規定的稅率用於釐定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按可轉回暫時性差異的未來應稅利潤的可能性程度計算確認。

遞延所得稅對於由附屬子公司和聯營企業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進行計提，但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可以控制且該差額在可預見的時期內將可能不會轉回的情況除外。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16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資產的所有權及所帶來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租出公司保留的租賃。租賃款額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淨利潤中攤銷。

2.17 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是由過去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的，且該事件的存在只有通過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未來不確定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來確認的可能發生的義務。或有負債還可以指由過去發生的事件所導致的當前責任，但因該責任導致的經濟資源流出並非可能或該責任的數額無法被可靠計量而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而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當支付可能性有所改變而使經濟資源流出成為可能並能夠可靠計量時，本集團計提相應準備。

2.18 股息分配

本公司股息分配在本公司股東通過派息決議的年度內確認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負債。

3 主要會計估計和會計政策使用中的專業判斷

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中所採用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相關資產和負債列報金額。本集團在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的基礎上對會計估計和專業判斷不斷進行評估，包括根據客觀環境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3.1 長期保險合同的未來給付、保費的估計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依據本集團對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的合理估計並考慮邊際因素而確定。合理估計所採用的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根據最新的經驗分析以及當前和未來的經濟狀況而確定。對於由於未來給付、保費、相關費用等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帶來的負債的不確定性，通過風險邊際進行反映。

與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相關的剩餘邊際，根據保單生效年度確定的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確定並保持不變，在預期保險期限內進行攤銷。

對以上各項假設的描述詳見附註1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估計和會計政策使用中的專業判斷(續)

3.2 投資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債權型證券、股權型證券、定期存款和貸款。本集團有關投資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與投資減值的確認和公允價值的確定有關。

本集團在評估減值時考慮多種因素，見附註 2.7.f。

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時，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交換的金額。本集團在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採取的方法和假設為：

- 債權型投資：通常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觀察到的最近發生的交易價格或者可比較投資的最近的市場報價或當市場不活躍時通過估值方法確定。
- 股權型投資：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近期交易價格或市場通用的定價模型確定。對於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股權型投資，以其成本減減值準備計量。
- 定期存款(不包括結構性存款)、買入返售證券、賣出回購證券和貸款：財務狀況表上賬面價值近似為公允價值。
- 結構性存款：沒有交易活躍的市場存在，因此本集團運用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估值方法確認其公允價值。本集團使用美元掉期利率做為基準利率計算相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3.3 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企業所得稅。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很多交易和事項的最終稅務處理都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各個地區的所得稅時，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差異將對作出上述最終認定期間內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了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保的合同轉移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者保險和金融風險。本部分總結了此類風險和管理風險的方法。

4.1 保險風險

4.1.1 保險風險分類

每份保單的風險在於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賠付金額的不確定性。從每份保單的根本性質來看，上述風險是隨機發生的，從而無法預計。對於按照概率理論進行定價和計提準備的保單組合，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付超出保險負債的賬面價值。這種情況發生在賠付頻率或嚴重程度超出估計時。保險事件的發生具隨機性，實際賠付的數量和金額每年都會與通過統計方法建立的估計有所不同。

經驗顯示具相同性質的保險合同組合越大，預計結果的相關可變性就越小。另外，一個更加分散化的組合受組合中的任何子組合變化影響的可能性較小。本集團已經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風險類型的保險承保策略，並在每個類型的保險風險中保持足夠數量的保單總量，從而減少預期結果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通過承保策略、再保險安排和索賠處理來管理保險風險。

本集團通過兩類再保險安排來管理保險風險，包括成數分保和溢額分保。再保險合同基本涵蓋了全部含風險責任的產品。從產品類別角度看包括壽險、意外險、健康險以及含風險責任的年金險，從保險種類或功能角度看包括身故、傷殘、意外、疾病及救援。這些再保險合同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保險風險，降低了對本集團潛在損失的影響。因為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儘管本集團已訂立再保險合同，這並不會解除本集團對保戶承擔的直接保險責任。

4.1.2 保險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的險種結構包括壽險、年金保險、意外險和健康保險。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來自中國境內。本集團承保的保險合同不存在重大地區差異。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保險風險(續)

4.1.2 保險風險集中度(續)

本集團主要長期保險合同如下表：

產品名稱	2009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保費收入				
鴻豐兩全保險(a)	59,229	22.6%	105,343	41.7%
鴻富兩全保險(b)	54,919	21.0%	8,169	3.2%
康寧終身保險(c)	30,151	11.5%	31,806	12.6%
鴻泰兩全保險(d)	11,300	4.3%	13,999	5.5%
鴻瑞兩全保險(e)	674	0.3%	2,221	0.9%
其他(f)	105,632	40.3%	90,932	36.1%
合計	261,905	100.0%	252,470	100.0%
保險給付				
鴻豐兩全保險(a)	464	0.9%	290	0.5%
鴻富兩全保險(b)	36	0.1%	4	0.0%
康寧終身保險(c)	2,772	5.4%	2,466	3.8%
鴻泰兩全保險(d)	29,173	56.6%	7,343	11.4%
鴻瑞兩全保險(e)	11,299	21.9%	26,168	40.8%
其他(f)	7,812	15.1%	27,920	43.5%
合計	51,556	100.0%	64,191	100.0%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鴻豐兩全保險(a)	265,270	32.8%	213,103	32.5%
鴻富兩全保險(b)	58,369	7.2%	7,570	1.2%
康寧終身保險(c)	85,260	10.5%	71,548	11.0%
鴻泰兩全保險(d)	28,757	3.6%	49,263	7.5%
鴻瑞兩全保險(e)	13,186	1.6%	24,415	3.7%
其他(f)	358,381	44.3%	288,949	44.1%
合計	809,223	100.0%	654,848	100.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保險風險(續)

4.1.2 保險風險集中度(續)

- (a) 國壽鴻豐兩全保險是兩全型保險合同，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為躉交。保險期間分五年和十年兩種，保險期間屆滿時被保險人的年齡不得超過六十五周歲。滿期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被保險人於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內因疾病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後因疾病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被保險人因意外傷害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的300%給付身故保險金。
- (b) 國壽鴻富兩全保險是帶有分紅性質的兩全型保險合同，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分為一次性交清和三年分期交付。保險期間分六年和九年兩種，年齡三十日以上，六十周歲以下，身體健康者可作為被保險人。躉交保險費的滿期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交費年度數給付。被保險人於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內因疾病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後因疾病身故，躉交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交費年度數給付。被保險人因意外傷害身故，躉交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的300%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交費年度數的300%給付。
- (c) 康寧終身保險是終身型長期個人傳統型保險合同，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分為躉交、十年期交和二十年期交三種。重大疾病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的200%給付。身故保險金和高度殘廢保險金均按基本保險金額的300%給付，但應扣除已給付的重大疾病保險金。
- (d) 國壽鴻泰兩全保險(2003版)是兩全型保險合同，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分為躉交、五年期、十年期、十五年期、二十年期五種。年齡三十日以上，七十五周歲以下，身體健康者可作為被保險人。躉交保險費的滿期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交費年度數給付。被保險人於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內因疾病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後因疾病身故，躉交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身故時保單年度數給付。
- (e) 鴻瑞兩全保險是兩全型保險合同，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分為躉交、五年期交兩種，保險期間屆滿時被保險人的年齡不得超過七十周歲。躉交保險費的身故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在第一至第四個保單年度期間身故的，身故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乘以身故時的保單年度數給付，在第五個保單年度以及以後保單年度身故的，身故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的500%給付。躉交保險費的滿期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給付，分期交付保險費的滿期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的500%給付。
- (f) 其他包含沒有重大集中度的各種長期保險合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保險風險(續)

4.1.3 敏感性分析

長期保險合同的敏感性分析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和與萬能、投資連結產品分拆而來的保險負債根據死亡率、傷殘率、退保率和折現率假設來計算。

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如果死亡率或者病發率比目前合理估計升高或降低10%，本年度的稅前利潤將相應減少或增加人民幣8,899或9,290百萬元(2008：人民幣8,252或8,635百萬元)；

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如果退保率比目前合理估計升高或降低10%，本年度的稅前利潤將相應減少或增加人民幣5,426或5,802百萬元(2008：人民幣4,435或4,744百萬元)；

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如果折現率比目前合理估計升高或降低50個基點，本年度的稅前利潤將相應增加或減少人民幣23,429或27,157百萬元(2008：人民幣22,428或26,177百萬元)。

短期保險合同的敏感性分析

未決賠款準備金會受不同的變量影響，例如對短期保險合同的索賠支付會對未決賠款準備金會有同步影響。

對於短期保險合同負債，若其他變量不變，短險賠付率提高或降低100個基點，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和稅後利潤會相應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32百萬元(2008：人民幣127百萬元)。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變動100個基點能合理反映此類業務的預期索賠變動水平。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保險風險(續)

4.1.3 敏感性分析(續)

不考慮再保影響的短險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保險合同(事故年度)					合計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當年/年末	6,653	6,771	7,082	7,725	8,102	
一年以後	7,039	6,074	6,891	7,591		
兩年以後	7,087	6,168	6,990			
三年以後	7,087	6,168				
四年以後	7,087					
累計賠付款項的估計額	7,087	6,168	6,990	7,591	8,102	35,938
累計已支付賠付款項	(7,087)	(6,168)	(6,990)	(7,271)	(5,478)	(32,994)
尚未支付賠付款項	-	-	-	320	2,624	2,944

考慮再保影響的短險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保險合同(事故年度)					合計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當年/年末	5,928	6,703	7,036	7,671	8,017	
一年以後	6,314	6,013	6,847	7,538		
兩年以後	6,426	6,106	6,945			
三年以後	6,426	6,106				
四年以後	6,426					
累計賠付款項的估計額	6,426	6,106	6,945	7,538	8,017	35,032
累計已支付賠付款項	(6,426)	(6,106)	(6,945)	(7,221)	(5,421)	(32,119)
尚未支付賠付款項	-	-	-	317	2,596	2,91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樣化的金融風險。主要的金融風險是出售金融資產獲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險合約和投資合同產品形成的負債。金融風險中最重要的組成因素是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採取措施儘量減少對其財務業績的可能負面影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由指定的部門按照管理層批准的政策開展，通過與本集團其他業務部門的緊密合作來識別、評價和規避金融風險。本集團書面規定了全面的風險管理原則並對特定風險進行了明確規定，涵蓋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管理等諸多方面。

本集團在法律和監管政策允許前提下，通過適當的多樣化投資組合來分散金融風險，上述法律和監管政策的制訂目的是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投資組合的構成參見附註8。

下面的敏感性分析是基於假定一個假設變量發生變化，而其他假設變量保持不變。這種情況在實際中不太可能發生，因為這些假設變量的變化可能是相互關聯的(如利率變動和市場價值變動)。

4.2.1 市場風險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利率的變動而使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的風險。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和債權型證券。利率的變化將對本集團整體投資回報產生重要影響。由於大部分保單都保證了保戶的回報，而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

本集團通過調整投資組合的結構和久期來管理利率風險，並盡可能使資產和負債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闡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允價值變動將如何隨著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

於2009年12月31日，當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如果市場利率提高或降低50個基點，本集團本年的稅前利潤將增加或減少人民幣823百萬元(2008：人民幣6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浮動利率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及債權型投資增加或減少的利息收入和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或收益，且考慮了由此而對本集團未分配保單紅利增減變動的影響。可供出售證券在權益中確認的稅前儲備將因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的減少或增加，並考慮由此而對未分配分紅保單紅利增減變動的影響，而減少或增加人民幣7,583百萬元(2008：人民幣8,474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1 市場風險(續)

(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主要由本集團持有股權型投資價格的不確定性而引起。股權型投資的價格取決於市場。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因中國的股票市場相對不穩定而增大。

本集團在法律和監管政策允許前提下，通過適當的多樣化投資組合來分散價格風險，上述法律和監管政策的制訂目的是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

於2009年12月31日，當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如果本集團所有股權型投資的價格提高或降低10%，本集團本年的稅前利潤將增加或減少人民幣127百萬元(2008：人民幣452百萬元)，主要由於除可供出售證券之外的股權型投資公允價值的增加或減少，且考慮了由此而對本集團未分配保單紅利增減變動的影響。可供出售證券在權益中確認的稅前儲備將因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的增加或減少，並考慮由此而對未分配分紅保單紅利增減變動的影響，而增加或減少人民幣11,470百萬元(2007：人民幣4,619百萬元)。

(ii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除持有部分以美元或港幣計價的結構性存款、債權型投資和股票存在外匯風險敞口外，其餘業務均在中國大陸開展。

本集團參與了H股市場投資。H股投資收益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人民幣升值的不利影響，起到了分散風險的作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1 市場風險(續)

(iii) 外匯風險(續)

於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非人民幣金融資產如下：

2009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百萬元	港幣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證券	-	13,570	13,570
— 可供出售證券	-	13,570	13,570
債權型證券	2,902	7	2,909
— 持有至到期證券	2,048	7	2,055
— 可供出售證券	854	-	854
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除外)	6,814	-	6,814
結構性存款	273	-	2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11	1,538	3,449
合計	11,900	15,115	27,015
2008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百萬元	港幣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型證券	-	2,410	2,410
— 可供出售證券	-	2,398	2,398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12	12
債權型證券	2,905	-	2,905
— 持有至到期證券	2,051	-	2,051
— 可供出售證券	854	-	854
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除外)	4,921	-	4,921
結構性存款	2,905	-	2,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36	511	8,747
合計	18,967	2,921	21,888

貨幣性資產存在外匯風險敞口，而非貨幣性資產，如股權型投資，則存在價格風險敞口。於2009年12月31日，當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幣匯率升值或貶值10%，本集團本年的稅前利潤將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345百萬元(2008：人民幣1,948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表中以美元或港幣計價的除股權型投資外金融資產因匯兌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損失或收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發行機構因不能履行義務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損失的風險。因本集團的投資品種受到中國保監會的限制，投資組合中的大部分是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和在國有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因此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總體相對較低。

信用風險通過申請信用許可、信用額度和監控程序來控制。本集團通過對中國經濟和潛在債務人和交易結構進行內部基礎分析來管理信用風險。適當情況下，本集團會通過用現金、證券、物業和設備作為抵押的方法規避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敞口

若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金額代表其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於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不存在與財務狀況表外項目有關的信用風險敞口。

擔保及其他信用安排

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證券以對手方持有的債權型投資或定期存款作為擔保。當對手方違約時，本集團有權獲得該擔保物。根據本集團與保單持有人簽訂的保單質押貸款合同和保單合同的條款和條件，保單質押貸款和應收保費以其相應保單的現金價值作為質押。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2 市場風險(續)

信用質量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企業債券、次級債券或債務，其中多數由中國政府或政府控制金融企業提供擔保。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100%的企業債券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2008年12月31日：100%)。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99.5%的次級債券或債務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或是由全國性商業銀行發行(2008年12月31日：99.3%)。債券或債務的信用評級由其發行時國內合資格的評估機構進行評級。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100%的銀行存款存放於四大國家控股商業銀行、其他全國性商業銀行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登公司」)(2008年12月31日：99.8%)。幾乎所有再保險合同均與國家控股再保險公司訂立。本集團確信這些商業銀行、中登公司和再保險公司在國內都具有高信用質量。因此，本集團認為與定期存款及其應收投資收益、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再保險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截至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由於買入返售證券、保單質押貸款和應收保費擁有擔保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截至2009年12月31日和2008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2.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不能獲得足夠的資金來歸還到期負債的風險。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本集團尋求通過匹配金融資產與保險和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3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顯示了金融資產和保險與金融負債的合同或預期的未折現現金流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無到期日	預期和合同現金流 (未折現)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合同現金流流入／ (流出)						
股權型證券	179,390	179,390	-	-	-	-
債券型證券	582,285	-	27,803	91,257	85,720	686,923
貸款	23,081	-	14,448	1,234	1,234	12,746
定期存款	344,983	-	91,552	79,100	149,936	65,405
存出資本保證金－ 受限	6,153	-	191	2,319	4,406	-
應收投資收益	14,208	-	14,208	-	-	-
應收保費	6,818	-	6,818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176	-	36,176	-	-	-
小計	1,193,094	179,390	191,196	173,910	241,296	765,074
金融及保險負債						
預期現金流流出／ (流入)						
保險合同	818,164	-	(7,558)	34,103	118,673	1,335,276
投資合同	67,274	-	18,386	20,121	13,595	34,352
合同現金流流出／ (流入)						
賣出回購證券	33,553	-	33,553	-	-	-
應付年金及其他 保險類給付	5,721	-	5,721	-	-	-
小計	924,712	-	50,102	54,224	132,268	1,369,628
合計	268,382	179,390	141,094	119,686	109,028	(604,55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3 流動性風險(續)

2008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無到期日	預期和合同現金流 (未折現)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合同現金流流入／						
(流出)						
股權型證券	75,075	75,075	-	-	-	-
債券型證券	575,871	-	49,178	108,633	77,224	571,228
貸款	17,926	-	9,293	1,234	1,234	13,363
定期存款	228,272	-	69,359	50,902	126,210	9,298
存出資本保證金—						
受限	6,153	-	460	748	5,919	-
買入返售證券	13,149	-	13,149	-	-	-
應收投資收益	6,433	-	6,433	-	-	-
應收保費	34,074	-	34,074	-	-	-
小計	956,953	75,075	181,946	161,517	210,587	593,889
金融及保險負債						
預期現金流流出／						
(流入)						
保險合同	662,865	-	(2,367)	20,358	95,160	1,069,670
投資合同	65,050	-	18,079	18,582	9,979	37,430
合同現金流流出／						
(流入)						
賣出回購證券	11,390	-	11,390	-	-	-
應付年金及其他						
保險類給付	4,980	-	4,980	-	-	-
小計	744,285	-	32,082	38,940	105,139	1,107,100
合計	212,668	75,075	149,864	122,577	105,448	(513,21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3 流動性風險(續)

上表所列示的各種保險或投資合同現金流量是基於未來給付支出的未經折現的預期現金流，考慮了保單持有人未來的保費或存款。上述估計的結果受多項假設條件的影響。本集團以金融資產的到期溢額現金流再投資用於彌補未來流動性敞口。這些假設涉及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短險賠付率、費用假設，以及其他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不同。

於2009年12月31日，應付保戶紅利中包括人民幣23,833百萬元的已宣告紅利，將於一年內到期(2008：人民幣24,295百萬元)。受到預期投資收益率等因素的影響，其他應付保戶紅利的未經折現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具有不確定性，由本集團在未來決定宣告派發。

另一到期日分析基於所有含選擇性分紅特徵、不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以及萬能保險合同立即退保的假設，將分別產生人民幣50,365百萬元、人民幣1,482百萬元和人民幣14,891百萬元(2008：人民幣51,818百萬元、人民幣1,543百萬元和人民幣11,249百萬元)的一年以內的現金流出。儘管基於合同條款所有保單持有人可同時立即行使退保權，本集團在上表中對基於經驗和未來預期的未經折現的預期現金流量進行了披露。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風險(續)

4.2.4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的目標是符合中國保監會對於保險公司實際資本的要求以滿足法定最低資本和確保本集團有持續發展的能力，從而能夠持續的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回報。該資本指對實際資本，即被中國保險會定義的認可資本和認可負債的差。

本集團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的規定，例如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法定盈餘公積金等。分別見附註 8.4 和附註 31。

本集團主要通過監控季度、年度的靜態償付能力，以及監控年度動態償付能力，對未來三年的基於不同假設情形下的償付能力進行預測，確保能夠持續的滿足國內的資本管理要求。

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法定資本(以實際資本表示)和最低法定資本(以最低資本表示)，參見下表。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償付能力充足率由於附註 2.1 所述原因進行重新計算。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資本	147,119	124,561
最低資本	48,459	40,154
償付能力充足率	304%	310%

根據《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規定》，償付能力充足率為實際資本與最低資本的比率。當這些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 100% 時，中國保監會將區別具體情況採取某些必要的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限制派付股息。當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在 100% 到 150% 之間時，中國保監會可以要求保險公司提交和實施預防償付能力不足的計劃。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高於 100% 但存在重大償付能力風險的，中國保監會可以要求其進行整改或採取必要的監管措施。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層級

於2009年12月31日，歸屬於第一層級的投資約佔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41.78%。歸屬於第一層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在活躍的交易所市場或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和股權型證券。本集團綜合考慮了交易的特定發生時期、相關交易量和可觀察到的債權型證券內含收益率與本集團對目前相關市場利率和信息理解差異的程度等因素來決定單個金融工具市場是否活躍。

於2009年12月31日，歸屬於第二層級的投資約佔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57.93%。歸屬於第二層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部分債權型證券和股權型證券。本層級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

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絕大部分從估值服務提供商獲取的債權型證券價格是由中國政府和政府控制的機構發布。這些估值服務提供商利用貼現現金流估值模型採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主要指利率，來確定證券的公允價值。這些債權型證券屬於第二層級。

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進行驗證。驗證程序包括對使用的估值模型、估值結果的覆核以及在報告期末對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價格進行重新計算。

不同於第一層級使用的價格，第二層級公允價值是基於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重要參數，以及與資產整體相關的進一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可觀察的參數，包括同類資產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相同或同類資產在非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其他市場參數，通常用來計量歸屬於第二層級的證券的公允價值。

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未能從獨立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獲取估值信息。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進行估值。這種估值方法被分類為第三層級。其關鍵參數包括但不限於：近期市場交易價格、收益率曲線、信用貼水、匯率以及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

於2009年12月31日，歸屬於第三層級的投資約佔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0.29%。歸屬於第三層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次級債務、部分企業債和政府機構債券、部分股權型投資。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級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層級(續)

金融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2所述。

下表列示了按照200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情況。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 股權型投資	172,383	3,053	1,238	176,674
— 債權型投資	42,308	298,216	301	340,825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股權型投資	2,704	38	—	2,742
— 債權型投資	2,628	3,763	—	6,391
合計	220,023	305,070	1,539	526,632
負債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 投資合同	(52)	—	—	(52)
合計	(52)	—	—	(5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了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2009 年度的變動情況。

	可供出售證券		通過淨利潤 反映公允價值 變動的證券	資產合計
	債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年初餘額	385	1,007	15	1,407
收益/(虧損)合計反映於				
- 淨利潤	3	-	15	18
-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3)	127	-	124
轉出	-	(617)	(30)	(647)
購買	-	721	-	721
出售	-	-	-	-
發行	-	-	-	-
到期	(84)	-	-	(84)
年末餘額	301	1,238	-	1,539
於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 和負債通過淨利潤反映的 收益	-	-	-	-

於 2009 年，由於可觀察的市場參數變化，本集團的部分債權型證券和股權型證券在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之間進行了重分類。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

5.1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四種經營分部：

(i) 個人人壽保險業務(個人險)

個人人壽保險業務主要指對個人銷售的長期保險合同，萬能保險合同以及分入的個人保險業務。

(ii) 團體人壽保險業務(團體險)

團體人壽保險業務主要指對團體實體銷售的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

(iii) 短期保險業務(短期險)

短期保險業務主要指短期保險合同的銷售。

(iv) 其他業務(其他)

其他業務主要指與集團公司的交易所發生的相關的收入、所得稅費用、已分攤的保險代理業務分攤的成本(如附註29所述)、聯營企業投資收益、子公司的收入、支出和本集團不可分攤的收入和支出。

5.2 分攤收入和費用的基礎

投資收益、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和其他營業支出中核算的外匯損失，按該時期期初和期末相應分部期初和期末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負債的平均餘額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管理費用和部分其他營業支出按照各相應經營分部產品的單位成本分攤到各分部。除與投資合同相關的其他收入和其他營業支出列示於相應分部外，其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營業支出列示於其他業務分部。

5.3 分攤資產和負債的基礎

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證券按各經營分部期初和期末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平均負債比例分配到各經營分部。保險負債列示於相應經營分部中。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個人險	團體險	短期險	其他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261,715	190	14,065	-	-	275,970
- 定期	805	112	-	-	-	
- 終身	37,860	60	-	-	-	
- 兩全	184,841	-	-	-	-	
- 一年金	38,209	18	-	-	-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61,694	189	13,194	-	-	275,077
投資收益	35,693	2,614	408	175	-	38,890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19,522	1,430	222	70	-	21,244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330	97	16	6	-	1,449
其他收入	283	331	-	2,586	(570)	2,630
其中：分部間收入	-	-	-	570	(570)	-
分部收入	318,522	4,661	13,840	2,837	(570)	339,29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4,416)	(442)	-	-	-	(74,858)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	-	(7,808)	-	-	(7,808)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154,552)	180	-	-	-	(154,372)
投資合同支出	(560)	(1,582)	-	-	-	(2,142)
保戶紅利支出	(13,181)	(1,306)	-	-	-	(14,487)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0,881)	(113)	(1,877)	(65)	-	(22,936)
管理費用	(13,057)	(779)	(3,236)	(1,647)	-	(18,719)
其他營業支出	(1,702)	(131)	(387)	(740)	570	(2,390)
其中：分部間費用	(504)	(37)	(6)	(23)	570	-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404)	(21)	(112)	-	-	(537)
分部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278,753)	(4,194)	(13,420)	(2,452)	570	(298,249)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	-	-	704	-	704
分部結果	39,769	467	420	1,089	-	41,745
所得稅	-	-	-	(8,709)	-	(8,709)
淨利潤/(虧損)	39,769	467	420	(7,620)	-	33,036
利潤歸屬						
- 公司股東	39,769	467	420	(7,775)	-	32,881
- 少數股東	-	-	-	155	-	155
在股東權益中反映的未實現收益/(虧損)	9,953	729	113	(50)	-	10,745
折舊與攤銷	1,169	69	289	33	-	1,56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續)

	個人險	團體險	2009年12月31日		抵銷	合計
			短期險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金融資產	1,056,319	76,351	11,877	5,609	-	1,150,15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32,808	2,401	373	615	-	36,197
其他	701	-	114	8,470	-	9,285
分部資產	1,089,828	78,752	12,364	14,694	-	1,195,638
不可分配的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17,467
其他						13,152
合計						1,226,257
負債						
保險合同	808,591	632	8,941	-	-	818,164
金融負債						
投資合同	14,579	52,747	-	-	-	67,326
賣出回購證券	30,250	2,215	345	743	-	33,553
其他	120	436	-	-	-	556
分部負債	853,540	56,030	9,286	743	-	919,599
不可分配負債						
其他						93,882
合計						1,013,48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個人險	團體險	短期險	其他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總保費收入	252,130	340	13,186	-	-	265,656
— 定期	308	25	-	-	-	
— 終身	35,421	274	-	-	-	
— 兩全	188,099	-	-	-	-	
— 年金	28,302	41	-	-	-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	252,113	339	12,725	-	-	265,177
投資收益	40,407	3,699	524	316	-	44,946
已實現金融資產損失淨額	(5,355)	(490)	(69)	(50)	-	(5,964)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6,382)	(584)	(83)	(145)	-	(7,194)
其他收入	605	683	-	2,513	(381)	3,420
其中：分部間收入	-	-	-	381	(381)	-
分部收入	281,388	3,647	13,097	2,634	(381)	300,385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88,507)	(1,152)	-	-	-	(89,659)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	-	(7,641)	-	-	(7,641)
保險合同負債提轉差	(135,298)	649	-	-	-	(134,649)
投資合同支出	(224)	(1,707)	-	-	-	(1,931)
保戶紅利支出	(1,589)	(82)	-	-	-	(1,671)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2,127)	(212)	(1,848)	(13)	-	(24,200)
管理費用	(11,347)	(761)	(2,614)	(1,930)	-	(16,652)
其他營業支出	(2,826)	(273)	(263)	(428)	381	(3,409)
其中：分部間費用	(212)	(19)	(3)	(147)	381	-
提取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395)	(28)	(135)	-	-	(558)
分部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262,313)	(3,566)	(12,501)	(2,371)	381	(280,370)
聯營企業投資虧損	-	-	-	(56)	-	(56)
分部結果	19,075	81	596	207	-	19,959
所得稅	-	-	-	(685)	-	(685)
淨利潤	19,075	81	596	(478)	-	19,274
利潤歸屬						
— 公司股東	19,075	81	596	(615)	-	19,137
— 少數股東	-	-	-	137	-	137
在股東權益中反映的未實現收益/(虧損)	(30,457)	(2,788)	(395)	188	-	(33,452)
折舊與攤銷	1,014	68	248	28	-	1,35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與設備

本集團

	2009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辦公設備、 傢俱與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改良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09年1月1日	13,397	4,092	1,853	3,024	691	23,057
完工結轉	560	6	–	(607)	41	–
增加	190	750	157	1,520	78	2,695
處置	(75)	(213)	(164)	(401)	(18)	(871)
2009年12月31日	14,072	4,635	1,846	3,536	792	24,881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2,789)	(2,157)	(1,116)	–	(243)	(6,305)
增加	(502)	(598)	(175)	–	(139)	(1,414)
處置	15	168	142	–	10	335
2009年12月31日	(3,276)	(2,587)	(1,149)	–	(372)	(7,384)
減值						
2009年1月1日	(32)	–	–	–	–	(32)
增加	(1)	–	–	–	–	(1)
處置	3	–	–	–	–	3
2009年12月31日	(30)	–	–	–	–	(30)
賬面淨值						
2009年1月1日	10,576	1,935	737	3,024	448	16,720
2009年12月31日	10,766	2,048	697	3,536	420	17,46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集團

	2008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辦公設備、 傢俱與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改良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08年1月1日	12,655	3,617	1,815	2,594	333	21,014
完工結轉	416	–	–	(416)	–	–
增加	439	752	203	898	369	2,661
處置	(113)	(277)	(165)	(52)	(11)	(618)
2008年12月31日	13,397	4,092	1,853	3,024	691	23,057
累計折舊						
2008年1月1日	(2,374)	(1,865)	(1,097)	–	(159)	(5,495)
增加	(444)	(531)	(175)	–	(94)	(1,244)
處置	29	239	156	–	10	434
2008年12月31日	(2,789)	(2,157)	(1,116)	–	(243)	(6,305)
減值						
2008年1月1日	(13)	–	–	–	–	(13)
增加	(24)	–	–	–	–	(24)
處置	5	–	–	–	–	5
2008年12月31日	(32)	–	–	–	–	(32)
賬面淨值						
2008年1月1日	10,268	1,752	718	2,594	174	15,506
2008年12月31日	10,576	1,935	737	3,024	448	16,72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公司

	2009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辦公設備、 傢俱與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改良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09年1月1日	13,084	4,036	1,843	3,019	691	22,673
完工結轉	731	6	–	(778)	41	–
增加	190	728	153	1,316	77	2,464
處置	(245)	(213)	(164)	(221)	(18)	(861)
2009年12月31日	13,760	4,557	1,832	3,336	791	24,276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2,761)	(2,136)	(1,114)	–	(243)	(6,254)
增加	(486)	(590)	(173)	–	(138)	(1,387)
處置	15	168	142	–	10	335
2009年12月31日	(3,232)	(2,558)	(1,145)	–	(371)	(7,306)
減值						
2009年1月1日	(32)	–	–	–	–	(32)
增加	(1)	–	–	–	–	(1)
處置	3	–	–	–	–	3
2009年12月31日	(30)	–	–	–	–	(30)
賬面淨值						
2009年1月1日	10,291	1,900	729	3,019	448	16,387
2009年12月31日	10,498	1,999	687	3,336	420	16,94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公司

	2008					合計
	房屋建築物	辦公設備、 傢俱與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改良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2008年1月1日	12,343	3,569	1,809	2,589	333	20,643
完工結轉	416	–	–	(416)	–	–
增加	438	742	199	898	369	2,646
處置	(113)	(275)	(165)	(52)	(11)	(616)
2008年12月31日	13,084	4,036	1,843	3,019	691	22,673
累計折舊						
2008年1月1日	(2,362)	(1,851)	(1,096)	–	(159)	(5,468)
增加	(428)	(524)	(174)	–	(94)	(1,220)
處置	29	239	156	–	10	434
2008年12月31日	(2,761)	(2,136)	(1,114)	–	(243)	(6,254)
減值						
2008年1月1日	(13)	–	–	–	–	(13)
增加	(24)	–	–	–	–	(24)
處置	5	–	–	–	–	5
2008年12月31日	(32)	–	–	–	–	(32)
賬面淨值						
2008年1月1日	9,968	1,718	713	2,589	174	15,162
2008年12月31日	10,291	1,900	729	3,019	448	16,38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聯營企業投資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7,891	6,449
增資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附註29(e))	–	1,200
投資國壽安全保險經紀股份有限公司(「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	7
聯營企業投資損益	704	(56)
其他權益變動	(70)	291
收到紅利	(55)	–
12月31日	8,470	7,891

本集團聯營企業均未上市交易，投資明細如下：

聯營企業資產與負債

名稱	成立地	股權比例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發行」)	中國	20%	90,584	84,419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中國	40%	641	357
2008年1月1日合計			91,225	84,776
廣發行	中國	20%	112,252	105,283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中國	40%	3,595	2,680
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中國	49%	7	–
2008年12月31日合計			115,854	107,963
廣發行	中國	20%	136,344	128,859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中國	40%	4,855	3,876
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中國	49%	6	–
2009年12月31日合計			141,205	132,73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聯營企業投資(續)

聯營企業收入與收益／(虧損)

名稱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廣發行	3,542	559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1,273	(615)
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	—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計	4,815	(56)
廣發行	3,023	673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2,946	32
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	(1)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計	5,969	704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7,278	6,071
增資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	1,200
投資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	7
12月31日	7,278	7,27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

8.1 持有至到期證券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103,980	102,688	96,786
政府機構債券	84,619	79,400	71,273
企業債券	3,139	3,267	3,272
次級債券／債務	43,361	26,574	24,372
合計	235,099	211,929	195,703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17,872	24,193	25,342
非上市	217,227	187,736	170,361
合計	235,099	211,929	195,703

上市交易的持有至到期證券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8,683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27百萬元；2008年1月1日：人民幣25,406百萬元)。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103,980	102,688	96,786
政府機構債券	84,619	79,400	71,273
企業債券	3,132	3,267	3,272
次級債券／債務	43,361	26,574	24,372
合計	235,092	211,929	195,703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17,872	24,193	25,342
非上市	217,220	187,736	170,361
合計	235,092	211,929	195,703

上市交易的持有至到期證券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8,683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27百萬元；2008年1月1日：人民幣25,406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1 持有至到期證券(續)

本集團債權型投資 — 合同到期日分析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5,937	24,107	2,896
一年至五年	34,903	28,445	50,059
五年至十年	43,792	55,866	52,508
十年以上	150,467	103,511	90,240
合計	235,099	211,929	195,703
本公司債權型投資 — 合同到期日分析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5,937	24,107	2,896
一年至五年	34,903	28,445	50,059
五年至十年	43,785	55,866	52,508
十年以上	150,467	103,511	90,240
合計	235,092	211,929	195,70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2 貸款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保戶質押貸款	13,831	8,676	5,944
其他貸款	9,250	9,250	1,200
合計	23,081	17,926	7,144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13,831	8,676	5,944
一年至五年	-	-	-
五年至十年	1,200	1,200	1,200
十年以上	8,050	8,050	-
合計	23,081	17,926	7,14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2 貸款(續)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保戶質押貸款	13,831	8,676	5,944
其他貸款	9,200	9,200	1,200
合計	23,031	17,876	7,144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13,831	8,676	5,944
一年至五年	-	-	-
五年至十年	1,200	1,200	1,200
十年以上	8,000	8,000	-
合計	23,031	17,876	7,14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3 定期存款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84,393	64,621	46,706
一年至五年	196,090	155,320	93,372
五年至十年	64,500	6,759	26,434
十年以上	—	1,572	2,082
合計	344,983	228,272	168,594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82,893	64,621	46,706
一年至五年	196,090	155,320	93,372
五年至十年	64,500	6,759	26,434
十年以上	—	1,572	2,082
合計	343,483	228,272	168,594

在本集團和本公司的定期存款中，結構性存款的總額為人民幣273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2,905百萬元；2008年1月1日：人民幣4,346百萬元)。結構性存款利率受利率指數的變動而變動。結構性存款在報告期末以攤餘成本列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4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100	200	5,353
一年至五年	6,053	5,953	420
合計	6,153	6,153	5,773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	200	5,353
一年至五年	5,653	5,453	300
合計	5,653	5,653	5,653

中國的保險公司須按相等於其註冊資本20%的金額存入中國保監會指定的銀行作為存出資本保證金。除發生公司清算時用以清償債務外，這些款項不作其他用途。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5 可供出售證券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51,996	80,006	80,588
政府機構債券	165,231	191,121	107,154
企業債券	102,553	67,505	43,742
次級債券／債務	21,045	17,588	9,898
小計	340,825	356,220	241,382
股權型投資			
基金	75,798	29,890	60,624
股票	100,876	38,829	115,509
小計	176,674	68,719	176,133
合計	517,499	424,939	417,515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8,086	29,202	31,947
非上市	312,739	327,018	209,435
小計	340,825	356,220	241,382
股權型投資			
中國香港上市	13,570	2,398	8,464
中國大陸上市	97,803	39,311	123,810
非上市	65,301	27,010	43,859
小計	176,674	68,719	176,133
合計	517,499	424,939	417,51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5 可供出售證券(續)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51,996	79,936	80,588
政府機構債券	163,849	188,799	106,760
企業債券	101,932	67,142	43,742
次級債券／債務	20,268	17,383	9,898
小計	338,045	353,260	240,988
股權型投資			
基金	75,326	29,690	60,288
股票	100,684	38,734	115,405
小計	176,010	68,424	175,693
合計	514,055	421,684	416,681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7,803	29,064	31,947
非上市	310,242	324,196	209,041
小計	338,045	353,260	240,988
股權型投資			
中國香港上市	13,570	2,398	8,464
中國大陸上市	97,230	39,016	123,370
非上市	65,210	27,010	43,859
小計	176,010	68,424	175,693
合計	514,055	421,684	416,68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5 可供出售證券(續)

本集團債權型投資 — 合同到期日分析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2,912	7,801	612
一年至五年	45,607	73,461	22,672
五年至十年	123,719	121,916	87,615
十年以上	168,587	153,042	130,483
合計	340,825	356,220	241,382
本公司債權型投資 — 合同到期日分析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一年以內	2,507	7,598	612
一年至五年	44,300	71,506	22,424
五年至十年	122,652	121,114	87,469
十年以上	168,586	153,042	130,483
合計	338,045	353,260	240,98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6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2,438	1,428	693
政府機構債券	3,549	4,660	4,583
企業債券	404	1,648	513
次級債券／債務	—	—	307
小計	6,391	7,736	6,096
股權型投資			
基金	569	4,063	9,145
股票	2,162	2,295	9,842
權證	11	5	27
小計	2,742	6,363	19,014
合計	9,133	14,099	25,110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672	1,216	578
非上市	5,719	6,520	5,518
小計	6,391	7,736	6,096
股權型投資			
中國香港上市	—	12	12
中國大陸上市	2,201	2,755	10,767
非上市	541	3,596	8,235
小計	2,742	6,363	19,014
合計	9,133	14,099	25,11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6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續)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國債	2,438	1,428	693
政府機構債券	3,549	4,660	4,383
企業債券	384	1,629	471
次級債券／債務	—	—	307
小計	6,371	7,717	5,854
股權型投資			
基金	569	4,063	9,145
股票	2,162	2,283	9,818
權證	11	5	27
小計	2,742	6,351	18,990
合計	9,113	14,068	24,844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652	1,197	536
非上市	5,719	6,520	5,318
小計	6,371	7,717	5,854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201	2,755	10,755
非上市	541	3,596	8,235
小計	2,742	6,351	18,990
合計	9,113	14,068	24,84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7 買入返售證券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30天以內	—	—	5,053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30天以內	—	—	4,673

8.8 應收投資收益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5,987	4,525	3,700
債權型投資	8,030	8,348	6,014
其他	191	276	143
合計	14,208	13,149	9,857
流動	14,208	13,149	9,824
非流動	—	—	33
合計	14,208	13,149	9,85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資產(續)

8.8 應收投資收益(續)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5,947	4,508	3,696
債權型投資	7,982	8,298	6,011
其他	191	274	141
合計	14,120	13,080	9,848
流動	14,120	13,080	9,815
非流動	—	—	33
合計	14,120	13,080	9,848

9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有關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會計估計和判斷詳見附註3.2。

投資合同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風險調整折現率折現預期合同現金流量的估值技術確定，此風險調整折現率使用估值當日無風險利率，同時考慮自身信用風險和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的邊際和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和負債估計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如下：

	賬面價值		估計公允價值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至到期證券	235,099	211,929	235,668	228,598
貸款	23,081	17,926	23,081	17,926
定期存款(不包括結構性存款)	344,710	225,367	344,710	225,367
結構性存款	273	2,905	272	2,887
存出資本保證金—受限	6,153	6,153	6,153	6,153
可供出售證券	517,499	424,939	517,499	424,939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9,133	14,099	9,133	14,0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197	34,085	36,197	34,085
投資合同	(67,326)	(65,063)	(66,184)	(63,878)
賣出回購證券	(33,553)	(11,390)	(33,553)	(11,39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應收保費

應收保費的賬齡為十二個月內。

11 再保險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出長期保險合同(附註13)	701	700	658
分保賬款	17	163	399
分出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附註13)	83	58	38
攤回分保賠款(附註13)	31	19	16
合計	832	940	1,111
流動	131	240	453
非流動	701	700	658
合計	832	940	1,11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其他資產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3,279	2,667	2,606
應收集團公司(附註29(f))	646	684	739
基金申購或贖回款	300	–	500
暫借及墊付款	302	273	206
其他	1,790	1,333	939
合計	6,317	4,957	4,990
流動	2,471	1,720	2,122
非流動	3,846	3,237	2,868
合計	6,317	4,957	4,990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3,279	2,667	2,606
應收集團公司(附註29(f))	616	657	730
基金申購或贖回款	300	–	500
暫借及墊付款	301	273	206
其他	1,740	1,348	910
合計	6,236	4,945	4,952
流動	2,421	1,730	2,091
非流動	3,815	3,215	2,861
合計	6,236	4,945	4,95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保險合同

(a) 決定假設的過程

- (i)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本集團以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假設為折現率假設，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對準備金的影響。

在確定折現率假設時，本集團考慮以往投資經驗、目前和未來投資組合及收益率趨勢。折現率假設反映了對未來經濟狀況和公司投資策略的預期，過去2年的包含風險邊際的折現率假設如下表所示：

	折現率假設
2008年12月31日	3.50%-5.00%
2009年12月31日	4.40%-5.00%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本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以中國債券信息網上公布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同時考慮流動性溢價、稅收和其他因素等確定折現率假設。過去2年的包含風險邊際的折現率假設如下表所示：

	折現率假設
2008年12月31日	2.81%-4.95%
2009年12月31日	2.69%-5.32%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貨幣及匯率政策、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保險合同(續)

(a) 決定假設的過程(續)

- (ii) 死亡率和發病率的假設是根據本集團簽發的保單死亡率經驗和發病率經驗確定。死亡率和發病率因被保險人年齡和保險合同類型的不同而變化。

本集團根據中國人壽保險業2000-2003年經驗生命表確定死亡率假設，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本集團長期的歷史死亡率經驗。壽險合同死亡率的不確定性主要來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廣泛改變，這些都會導致未來死亡經驗惡化，進而導致負債不足。與此相類似，醫療保健和社會條件的持續改進會帶來壽命的延長也對本公司的年金保險帶來長壽風險。

本集團根據對歷史經驗的分析和對未來經驗的預測來確定重大疾病保險的發病率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自兩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變會導致未來發病率經驗惡化。其次，醫療技術的發展和保單持有人享有的醫療設施覆蓋率的提高會提前重大疾病的確診時間，導致重大疾病的給付提前。如果當期的發病率假設沒有適當反應這些長期趨勢，這兩方面最終都會導致負債不足。

本集團使用的死亡率和發病率的假設考慮了風險邊際。

- (iii) 費用假設基於預計保單單位成本，並考慮風險邊際。單位成本是基於對實際經驗的分析和未來的預期。單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單和保費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以報告期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個人壽險		團體壽險	
	每份保單(人民幣元)	保費百分比	每份保單(人民幣元)	保費百分比
2008年12月31日	22.5-33.0	1.59%-1.74%	9.7	1.54%
2009年12月31日	26.3-38.5	1.05%-1.17%	11.3	1.01%

- (iv) 退保率和其他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根據過去可信賴的經驗、當前狀況和對未來的預期確定的，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

本集團未對在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所披露假設的確定過程作任何改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保險合同(續)

(b) 保險合同的淨負債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長期保險合同	809,223	654,848	520,158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	2,944	2,780	2,455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997	5,237	4,894
總額合計	818,164	662,865	527,507
分出			
長期保險合同(附註11)	(701)	(700)	(658)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附註11)	(31)	(19)	(16)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附註11)	(83)	(58)	(38)
分出合計	(815)	(777)	(712)
淨額			
長期保險合同	808,522	654,148	519,500
短期保險合同			
— 未決賠款準備金	2,913	2,761	2,439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914	5,179	4,856
淨額合計	817,349	662,088	526,79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保險合同(續)**(c)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已發生已報告準備金	352	378
—已發生未報告準備金	2,428	2,077
1月1日—總額	2,780	2,455
本年支付的賠款		
—本年支付本年度的賠款	(5,478)	(5,124)
—本年支付以前年度的賠款	(2,274)	(2,256)
本年計提		
—本年為本年度未決賠款計提的準備金	7,951	7,842
—本年為以前年度未決賠款計提的準備金	(35)	(137)
12月31日—總額	2,944	2,780
—已發生已報告準備金	228	352
—已發生未報告準備金	2,716	2,428
12月31日—總額	2,944	2,78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保險合同(續)

(c)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續)

下表反映了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總額	分出	淨額	總額	分出	淨額
1月1日	5,237	(58)	5,179	4,894	(38)	4,856
本年增加	5,997	(83)	5,914	5,237	(58)	5,179
本年減少	(5,237)	58	(5,179)	(4,894)	38	(4,856)
12月31日	5,997	(83)	5,914	5,237	(58)	5,179

(d)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654,848	520,158
保費收入	261,905	252,470
負債釋放(註)	(127,472)	(140,281)
評估利息	26,834	24,414
假設變動	(8,085)	(3,720)
其他變動	1,193	1,807
12月31日	809,223	654,848

註：釋放的負債主要包含本年死亡和其他給付產生的準備金及相關費用、剩餘邊際的攤銷和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合同

本集團和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50,219	51,676	48,961
不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7,055	13,374	4,463
— 指定為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	52	13	—
合計	67,326	65,063	53,424

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變動情況如下：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	51,676	48,961
收到存款	10,061	19,472
償付給付	(12,488)	(17,621)
保單管理費收入	(221)	(356)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191	1,220
12月31日	50,219	51,676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賣出回購證券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30天內	25,326	11,390	100
30天至90天內	8,227	–	–
合計	33,553	11,390	100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以下時間到期：			
30天內	24,800	11,200	100
30天至90天內	8,010	–	–
合計	32,810	11,200	100

用於質押的債權型投資的賬面價值如下所示：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質押債權型投資	34,306	12,048	99
合計	34,306	12,048	99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質押債權型投資	33,557	11,849	99
合計	33,557	11,849	9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負債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費	2,892	2,936	1,973
應付佣金及手續費	1,320	1,654	1,134
代理人保證金	659	632	811
應付稅金	356	284	739
應付建築商	317	308	293
股票增值權(附註27)	1,555	716	1,290
其他	4,879	4,527	3,895
合計	11,978	11,057	10,135
流動	11,978	11,057	10,135
非流動	—	—	—
合計	11,978	11,057	10,135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費	2,732	2,790	1,855
應付佣金及手續費	1,320	1,654	1,131
代理人保證金	659	632	811
應付稅金	346	278	732
應付建築商	316	308	285
股票增值權(附註27)	1,555	716	1,290
其他	4,874	4,559	3,876
合計	11,802	10,937	9,980
流動	11,802	10,937	9,980
非流動	—	—	—
合計	11,802	10,937	9,98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法定保險保障基金

本集團自2009年1月1日起，按照《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保監會令2008年第2號）繳納保險保障基金：(1)有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保費的0.15%繳納，無保證收益的人壽保險按照保費的0.05%繳納；(2)短期健康保險按照當年保費的0.8%繳納，長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的0.15%繳納；(3)非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按照當年保費的0.8%繳納，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當年保費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當年保費的0.05%繳納。當保險保障基金達到總資產的1%時，暫停繳納。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下列比例繳納保險保障基金：1) 當年人身意外傷害險和短期健康保險業務自留保費的1%繳納；2) 有保證利率的長期人壽保險和長期健康保險，按照自留保費的0.15%繳納；3) 無保證利率的長期人壽保險，按照自留保費的0.05%繳納。

18 投資收益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23,759	22,690
— 持有至到期證券	9,882	9,245
— 可供出售證券	13,580	13,074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297	371
股權型投資	3,146	10,093
— 可供出售證券	3,108	9,563
—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38	530
銀行存款	10,805	11,378
貸款	1,172	696
買入返售證券	8	89
合計	38,890	44,946

在投資收益中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5,744百萬元(2008：人民幣34,853百萬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和非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分別為人民幣3,422百萬元(2008：人民幣10,103百萬元)和人民幣23,483百萬元(2008：人民幣22,680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已實現收益總額	3,146	422
減值	200	2,023
小計	3,346	2,445
股權型投資		
已實現收益總額	20,248	7,335
減值	(2,350)	(15,744)
小計	17,898	(8,409)
合計	21,244	(5,964)

已實現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淨額均來自可供出售證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判斷可供出售股權型投資的減值證據客觀存在，確認減值人民幣2,350百萬元(2008：人民幣15,744百萬元)。

於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托管在閩發證券公司的國債人民幣400百萬元，由於該公司破產已全額計提減值準備。根據福建省福州市中級人民法院2009年12月31日的判決(民事裁定書(2008)榕民破字第2-7號)，本公司獲得某些A股上市股票作為抵債資產，於200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相應轉回減值損失人民幣200百萬元。上述作為抵債資產的股票於2010年1月11日完成過戶。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會計期間確認的部分可供出售的債權型投資減值減少人民幣2,023百萬元。此項減少與減值確認後客觀發生的特定事項有關，因此之前確認的減值損失被轉回。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債權型投資	(277)	300
股權型投資	1,726	(7,494)
合計	1,449	(7,194)

21 保險業務支出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分出 人民幣百萬元	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4,876	(18)	74,858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7,909	(101)	7,808
提取保險合同準備金	154,374	(2)	154,372
保險業務支出合計	237,159	(121)	237,038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89,677	(18)	89,659
賠款支出及未決賠款準備金	7,703	(62)	7,641
提取保險合同準備金	134,690	(41)	134,649
保險業務支出合計	232,070	(121)	231,94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投資合同支出

投資合同支出主要為投資合同及萬能合同利息支出。

23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支出項：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員工工資及福利	7,773	5,089
住房補貼	472	336
員工設定提存養老金	1,182	873
折舊與攤銷	1,560	1,358
賣出回購證券利息支出	111	438
匯兌損失	28	907
核數師酬金	71	6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稅項

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性質相同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將被抵銷。處於相同財務主體中當期稅項資產和當期稅項負債將被抵銷。

(a) 在淨利潤中支出的稅項如下：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企業所得稅	6,299	2,078
遞延稅項	2,410	(1,393)
稅項支出	8,709	685

(b) 以下為本集團由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25%) 調節至實際所得稅稅率的情況：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41,745	19,959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0,436	4,990
非應稅收入 (i)	(2,627)	(4,524)
不可用於抵扣稅款的費用 (i)	520	196
未抵扣稅前損失	25	23
其他	355	—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8,709	685

(i)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和基金分紅收入，不可抵稅的費用主要是超過相關監管規定抵稅額度的佣金、手續費及捐贈支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稅項(續)

(c) 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如下：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就暫時性差異按主要稅率25%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保險	投資	其他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i)	人民幣百萬元 (ii)	人民幣百萬元 (iii)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1月1日	(2,372)	(20,625)	–	(22,997)
在淨利潤反映	(4,154)	4,966	581	1,393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2,926)	14,186	–	11,260
– 可供出售證券	–	14,186	–	14,186
– 其他	(2,926)	–	–	(2,926)
2008年12月31日	(9,452)	(1,473)	581	(10,344)
2009年1月1日	(9,452)	(1,473)	581	(10,344)
在淨利潤反映	(79)	(2,404)	73	(2,410)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000	(4,607)	–	(3,607)
– 可供出售證券	–	(4,607)	–	(4,607)
– 其他	1,000	–	–	1,000
2009年12月31日	(8,531)	(8,484)	654	(16,361)

- (i) 保險業務相關的遞延稅項主要是短期保險合同負債、應付保單紅利及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的影響(附註2.1)所引起的暫時性差異；
- (ii) 投資業務相關的遞延稅項主要是可供出售證券和通過淨利潤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的未實現收益/(虧損)所引起的暫時性差異；
- (iii) 其他遞延稅項主要是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費的暫時性差異。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稅項(續)

(c) 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如下(續)：

本集團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6,063	7,115	7,276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592	540	1,046
小計	6,655	7,655	8,322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22,668)	(17,651)	(31,023)
— 在12個月內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348)	(348)	(296)
小計	(23,016)	(17,999)	(31,319)
遞延稅項淨值	(16,361)	(10,344)	(22,997)

遞延稅項

本公司	保險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1月1日	(2,372)	(20,582)	—	(22,954)
在淨利潤反映	(4,154)	4,957	561	1,364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2,926)	14,165	—	11,239
— 可供出售證券	—	14,165	—	14,165
— 其他	(2,926)	—	—	(2,926)
2008年12月31日	(9,452)	(1,460)	561	(10,351)
2009年1月1日	(9,452)	(1,460)	561	(10,351)
在淨利潤反映	(79)	(2,398)	49	(2,428)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000	(4,598)	—	(3,598)
— 可供出售證券	—	(4,598)	—	(4,598)
— 其他	1,000	—	—	1,000
2009年12月31日	(8,531)	(8,456)	610	(16,37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稅項(續)

(c) 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如下(續)：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6,020	7,091	7,277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592	540	1,046
小計	6,612	7,631	8,323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22,641)	(17,634)	(30,981)
－ 在12個月內支銷的遞延稅項負債	(348)	(348)	(296)
小計	(22,989)	(17,982)	(31,277)
遞延稅項淨值	(16,377)	(10,351)	(22,954)

25 利潤歸屬－公司股東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應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2,228百萬元(2008：人民幣19,216百萬元)。

26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與每股攤薄後收益並無差異。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與攤薄後收益是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264,705,000(2008：28,264,705,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票增值權

股票增值權按單位授出，每單位代表一股H股股份。授予股票增值權並不涉及任何新股發行。根據有關股票增值權計劃，所有股票增值權將有五年行權期，而除非能夠達到特定的市場表現或其他條件，否則於授出日起四周年內不可行權。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格為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的股票平均收盤價。股票增值權行權後，行權者將收到代扣相關稅收後行權數量乘以行權價與行權時H股股價差額的等值人民幣。

本公司董事會於2006年1月5日和2006年8月21日分別批准向符合條件的員工授予4.05百萬單位和53.22百萬單位的股票增值權。這兩批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分別為2005年7月1日和2006年1月1日前五個交易日的股票平均收盤價港幣5.33元和港幣6.83元。2005年7月1日和2006年1月1日為股票增值權待行權期起始日及行權價格確定日。於2009年，沒有股票增值權行權、失效或過期。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共有55.71百萬單位股票增值權尚未行權(2008年12月31日：55.71百萬)，其中55.71百萬單位可行權(2008年12月31日：55.71百萬)。截至2009年12月31日，可行權的股票增值權內含價值為人民幣1,551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6百萬元)。

本公司使用鏈梯法模型評估股票增值權在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模型使用的參數為預期股價波動率60%至70%，預計股息收益率不高於0.5%，無風險利率0.2%至0.3%。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股票增值權確認的費用為人民幣839百萬元(2008年度轉回的費用為人民幣574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的應付工資及職工福利費中，包括人民幣1,542百萬元未行權部分和人民幣13百萬元已行權但未被支付部分(2008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703百萬元和人民幣13百萬元)。

28 股息

按照2009年5月股東大會決議，2008年的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23元，合計人民幣6,501百萬元，於2009年宣告並支付。上述股息已反映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

按照2010年4月7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的決議，2009年的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70元，合計約人民幣19,785百萬元，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議派發。20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反映上述應付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

(a)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

子公司基本情況請參見附註34。

母公司基本情況：

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業務性質	與本公司關係	企業類型	法人代表
集團公司	中國北京	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人身保險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或國務院批准的資金運用業務；各類人身保險服務、諮詢和代理業務；國家保險監督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	直接和最終控股公司	國有企業	楊超

(b) 存在控制關係的重大關聯方註冊資本及其變化

關聯方名稱	2008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公司	4,600	—	—	4,600
資產管理子公司	1,000	2,000	—	3,000
養老保險子公司	2,500	—	—	2,500
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港幣60百萬元	—	—	港幣60百萬元

註：2009年2月，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及集團公司簽定了《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增資擴股協議》。根據該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增資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公司認繳人民幣1,200百萬元，出資方式為貨幣人民幣1,080百萬元，未分配利潤轉增出資人民幣120百萬元；集團公司認繳人民幣800百萬元，出資方式為貨幣人民幣720百萬元，未分配利潤轉增出資人民幣80百萬元。2009年4月，本次增資事項獲得中國保監會批准。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

(c) 存在控制關係的重大關聯方的持股及其變化情況

股東

	2008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公司	19,324	68.4%	-	-	19,324	68.4%

子公司

	2008年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管理子公司	600	直接持股 60.0%	1,080	-	1,680	60.0%
養老保險子公司	2,305	直接和間接 持有 92.2%	-	-	2,305	直接和間接 持有 92.2%
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港幣 30 百萬元	間接持有 50.0%	-	-	港幣 30 百萬元	間接持有 50.0%

(d) 關聯方

關聯方是指一方有能力對另一方在做出財務或經營決策時有直接或間接的控制能力或行使重大的影響。關聯方亦包括在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下的各方。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大關聯方及與本公司的關係如下所示：

重大關聯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集團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子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子公司
廣發行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且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子公司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養老保險子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子公司
國壽地產有限公司(「國壽地產」， 原「北京中保信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子公司的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中壽海外」)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中國人壽富蘭克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子公司的子公司
安全保險經紀公司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國壽投資」)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成都保險學校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 (「企業年金基金」)(註)	本公司參與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註：於2009年7月，集團公司、本公司及資產管理子公司共同簽訂了《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受託管理暨賬戶管理合同》，設立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企業年金基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e) 重大關聯交易**

2009年度，本集團與重大關聯方之間的關聯方交易如下所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與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向集團公司收取保單代理費收入	(i)	1,193	1,298
向集團公司收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管理費	(ii)	112	243
集團公司向資產管理子公司增資		720	–
向集團公司收取退保獎勵	(iii)	–	88
向集團公司支付股利		4,444	8,116
向集團公司支付租金	(iv)	–	33
資產管理子公司向集團公司支付利潤		104	93
向集團公司收取不良資產清收獎勵及其他		–	16
向中壽海外收取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費	(ii)	15	15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收取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管理費	(ii)	3	2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支付保費		37	29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收取賠款及其他		41	46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收取保單銷售代理費	(v)	129	79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支付增資款	(vi)	–	1,200
向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收取租賃費及服務費		36	–
向國壽地產支付租金和工程款及其他	(vii)	8	18
向國壽投資支付房產租金	(iv)	64	33
向國壽投資收取留存資產委托管理費		7	21
向國壽投資收取的代理手續費及其他		30	–
向成都保險學校購買資產		19	–
與廣發行的交易			
向廣發行收取的存款利息		309	361
向廣發行支付的保單代理手續費	(viii)	20	25
廣發行向本公司分配股息		55	–
本集團與企業年金基金的交易			
向企業年金基金繳費		298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

(e) 重大關聯交易(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 人民幣百萬元	2008 人民幣百萬元
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的交易			
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費	(ii)	540	362
資產管理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利潤		156	140
資產管理子公司購買本公司保單		1	1
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收取代理銷售年金基金代理費	(ix)	5	1
向資產管理子公司增資		1,080	—
與養老保險子公司的交易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增資	(x)	—	1,855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出售房屋	(xi)	244	—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租金及代墊款		86	79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信息技術服務費		2	—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投資代理費		2	—
向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代理銷售年金基金代理費	(ix)	3	1
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的交易			
向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支付投資管理費	(ii)	8	7

附註：

- (i) 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05年12月24日訂立可續展保險業務代理協議，本公司同意向集團公司就非轉移保單提供多項保單管理服務。本公司作為服務提供商，但不享有或承擔非轉移保單項下的保險人的權利和義務。作為本公司根據該協議提供服務的代價，集團公司支付給本公司的服務費以本公司所提供服務的預計成本為依據，另加一定的利潤。在每半年一次的付款期內，服務費金額等於以下兩項之和：(1) 該期間最後一日仍有效的非轉移保單的數量乘以人民幣8.00元；(2) 該期間內該等保單的實收保費收入的2.50%。除非本公司或集團公司於該協議有效期屆滿或續展期屆滿180日之前向對方發出不再續展的書面通知，本協議在不違反本公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的前提下自動續展，續展期限為三年。本協議續展時，本公司和集團公司可在續展期開始之前按市場公平交易原則重新議定續展期間保險業務代理服務費的計費方式並簽署書面協議。否則，續展期間保險業務代理服務費仍按本期續展前的計費方式執行。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簽訂保險業務代理協議續展確認書，將雙方於2005年12月24日簽訂的保險業務代理協議續展至2011年12月31日。除協議期限外，原協議其餘全部條款保持不變。保險業務代理費收入已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中列示。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

(e) 重大關聯交易(續)

附註：(續)

- (ii) 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在2005年12月27日續訂了一份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根據該協議，集團公司同意每年度按照0.05%的費率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服務費。管理服務費按月計算支付，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平均值(扣除回購融入資金及利息後)乘以0.05%費率，除以12個月。此服務費費率是集團公司和資產管理子公司參照續展的本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分類資產服務費率的基礎上，計算而得出的綜合服務費率。集團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訂立續展集團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將雙方於2005年12月27日簽訂的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續展至2011年12月31日。根據該協議，集團公司同意每年度按照0.05%的費率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按月計算支付，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平均值(扣除正回購融入資金及利息後)乘以0.05%費率，除以12個月。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集團公司對資產管理子公司委托資產的投資績效進行評估，並依據實際投資運作結果與目標收益的比較，對投資管理基礎服務費上浮或下調一定比例。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在2005年12月29日續訂了一份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固定服務費和浮動服務費。固定服務費按月支付，其計算法是參照各類委托管理資產的資產淨值和雙方預先公平確定的適用管理費率。浮動服務費按當年固定管理服務費的百分之十(10%)計算。該協議中由本公司和資產管理子公司共同約定服務費按照所提供服務的成本、市場慣例以及委托管理資產的規模和結構確定。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8年12月30日訂立續展本公司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將雙方於2005年12月29日簽訂的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續展至2010年12月31日。除浮動服務費按當年固定管理服務費的百分之十(10%)改為百分之二十(20%)結合考核結果綜合計算之外，原協議其餘全部條款保持不變。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在2007年3月簽訂了一份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該協議於2008年底到期。2009年中國人壽財險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簽訂了新的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中國人壽財險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固定服務費和浮動服務費。固定服務費按月計費，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餘額的平均值乘以萬分之五的費率，除以12個月；浮動服務費與投資業績掛鉤。

中壽海外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在2007年9月簽訂了一份資產投資委托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壽海外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設定投資年淨回報率基準，投資管理費根據實際年淨回報率計算。中壽海外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於2009年續簽了資產委托投資管理協議，協議有效期從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止。

養老保險子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在2007年4月簽訂了一份保險資金委托投資管理協議，該協議於2008年底到期。2009年養老保險子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簽訂了新協議，有效期至2009年12月31日，在雙方沒有提出異議的情況下可以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養老保險子公司同意每年度向資產管理子公司支付固定服務費和超額收益提成。固定服務費按月計提，用相關月度月初和月末委托管理資產的餘額平均值乘以0.05%費率，除以12個月；超額收益提成按當年超額收益的百分之十(10%)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

(e) 重大關聯交易(續)

附註：(續)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在2008年5月簽訂了一份境外委托資產投資管理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支付一級市場和二級市場資產管理費。資產管理費均按月計算按季支付。一級市場管理費按照投資組合出售獲利的2%計算。二級市場管理費按照每年0.45%的固定費率計算。本公司與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於2009年9月續簽了資產委托投資管理協議並於2009年12月21日簽署投資管理協議補充協議，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止。

資產管理子公司及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向本公司和養老保險子公司收取的服務費已經在本集團合併綜合收益表中予以抵消。

- (iii) 本公司協助集團公司化解留存業務的經營風險，並且在2008年從集團收到了人民幣88百萬元作為回報。
- (iv) 本公司與集團公司於2007年1月4日簽訂將於2009年12月31日到期的可續展房產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集團公司同意向本公司出租其自置物業和租賃物業，本公司就有關集團公司自置物業而向集團公司支付的年租金參照市場價格確定，或按集團公司持有並維護該等物業的成本加約5%的利潤計算。本公司就有關集團公司租賃物業而向集團公司支付的年租金的計算方法，將按原租約應付的租金，加上集團公司轉租該等物業而產生的實際成本。本公司已經將有關集團公司租賃物業產生的相關租賃費用直接支付給第三方而非集團公司。本公司每半年向集團公司支付一次租賃集團公司自置物業的租金，每次支付的租金額為該年度租金總額的二分之一。由集團公司轉租房產的相關租金已直接支付給第三方出租方。

2008年11月集團公司、本公司及國壽投資簽訂「關於轉讓《房產租賃協議》權利義務的合同」，根據該協議，集團公司將上述與本公司的房產租賃權利義務轉讓給國壽投資，自2008年6月30日生效。除權利義務主體由集團公司轉為國壽投資外，原本公司與集團公司簽訂的房產租賃條款沒有變化。

- (v)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與本公司於2008年11月簽訂了「相互代理保險銷售業務框架協議(壽代產業務部分)」，根據該協議，中國人壽財險公司委托本公司在授權區域內代理銷售中國人壽財險公司指定的保險產品，雙方按照成本(含相關稅費)加邊際利潤的計價原則，確定業務銷售管理費標準。
- (vi) 中國人壽財險公司與本公司於2008年5月簽訂了《增資暨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國人壽財險公司增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本公司認購其中人民幣1,200百萬元。本公司認購款已於2008年5月26日支付。2008年7月6日，本次增資事項獲得中國保監會批准。
- (vii) 本集團支付給國壽地產的租金、押金和其他零星費用。
- (viii) 本公司與廣發行於2007年4月29日訂立個人銀行保險產品代理協議，雙方就適合銀行渠道銷售的個人銀行保險產品進行代理合作，合作的內容包括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代收保險費、代付保險金等。本公司向廣發行支付的手續費標準如下：(1)廣發行以兼業代理方式開展業務的，本公司根據其銷售個人銀行保險產品的保費收入總額乘以手續費率向廣發行支付手續費，代理銷售的各保險產品手續費率按市場公平交易原則議定；(2)廣發行以代收代付方式代理本公司收取續期業務保費和支付保險金的，本公司根據其代理收付本公司相關資金的筆數乘以單筆收費標準向廣發行支付手續費，單筆收費標準不超過人民幣1元。上述手續費每月結算一次。本協議的合作期限為五年。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e) 重大關聯交易(續)**

附註：(續)

- (ix) 本公司與養老保險子公司於2007年11月簽訂了《企業年金基金業務銷售服務代理協議》，有效期一年，期滿自動續展一年。根據該協議，養老保險子公司委托本公司從事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業務銷售以及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業務客戶服務。企業年金代理銷售費用按首個管理年度管理費的80%支付。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子公司於2007年6月簽訂了《企業年金基金投資管理業務銷售及服務代理協議》，有效期至2008年12月31日。根據該協議，資產管理子公司委托本公司從事年金客戶開發，和企業年金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的服務。企業年金基金代理銷售服務費按首個業務年度產生並實際到賬的投資管理費扣除風險準備金等相關費用後計算。

- (x) 於2008年6月，本公司和中誠信托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托」)共同對養老保險公司增資，養老保險公司註冊資本增資至人民幣2,500百萬元。增資後本公司、集團公司、資產管理子公司和中誠信托的出資分別佔註冊資本的87.4%、6.0%、4.8%和1.8%。
- (xi) 本公司將在建的辦公樓中的部分樓層轉讓給養老保險子公司。2009年2月，養老保險子公司已向本公司支付全部購房款。

(f) 應收／應付重大關聯方餘額

應收／應付重大關聯方的餘額如下所示。下述餘額不計息、無擔保且沒有固定的還款日期(不包括在廣發行的存款)。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與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		
應收集團公司(附註12)	646	684
應收中壽海外	15	8
應收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22	2
應付中國人壽財險公司	(2)	(28)
廣發行存款	7,098	7,114
應收國壽地產	-	1
應付國壽地產	-	(8)
應收國壽投資	34	21
應付國壽投資	(64)	(33)
本公司與子公司往來款項餘額		
應收養老保險子公司	56	66
應付資產管理子公司	(43)	(68)
應付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1)	(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重大關聯交易(續)**(g) 關鍵管理層薪酬**

	2009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3	24
合同終止福利	-	-
退休福利	-	-
股份支付	-	-
其他長期福利	-	-
合計	13	24

(h) 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國家控股企業之間交易屬於關聯交易。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集團公司系國家控股企業。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集中於保險和投資，因此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主要是保險業務和投資業務。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均為平等的正常商業往來。由於企業股權結構的複雜性，中國政府可能擁有對許多公司的間接權益。某些間接權益本身或和其他間接權益組合形成對於某些公司的並非為本集團所知的控制權益。本集團相信下列數據應反映所有大部分的重大關聯交易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豁免條款僅披露定性信息。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存放於國家控股的銀行，大部份企業債和次級債券的發行人為國家控股企業。2009年度本集團大部份團險業務客戶為國家控股企業，大部份的銀行保險業務手續費支付給了國家控股的銀行和郵政機構。幾乎所有再保險合同均與國家控股再保險公司訂立；大部份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來自國家控股的銀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本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1月1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28,264,705,000	28,265	28,264,705,000	28,265	28,264,705,000	28,265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列示如下：

	2009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公司(附註36(i))	19,323,530,000	19,324
其他投資者	8,941,175,000	8,941
其中：境內上市	1,500,000,000	1,500
海外上市	7,441,175,000	7,441
合計	28,264,705,000	28,265

本公司海外上市的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

31 儲備

本集團

	未實現		一般 盈餘公積金	一般 風險準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總額
	資本公積	收益/(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a)	(b)		
2008年1月1日	53,860	43,509	9,480	4,427	-	111,276
其他綜合虧損	-	(33,452)	-	-	(1)	(33,453)
提取儲備	-	-	4,708	1,916	-	6,624
2008年12月31日	53,860	10,057	14,188	6,343	(1)	84,447
其他綜合收益	-	10,745	-	-	-	10,745
提取儲備	-	-	4,302	3,293	-	7,595
2009年12月31日	53,860	20,802	18,490	9,636	(1)	102,78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儲備(續)

本公司

	未實現		一般		總額
	資本公積	收益/(虧損)	盈餘公積金	風險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a)	(b)	
2008年1月1日	53,860	43,467	9,432	4,427	111,186
其他綜合虧損	-	(33,714)	-	-	(33,714)
提取儲備	-	-	4,708	1,916	6,624
2008年12月31日	53,860	9,753	14,140	6,343	84,096
其他綜合收益	-	10,794	-	-	10,794
提取儲備	-	-	4,302	3,293	7,595
2009年12月31日	53,860	20,547	18,442	9,636	102,485

(a)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需要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公司2009年和2008年分別按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的10%提取了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3,293百萬元與1,916百萬元。基於附註2.1中所述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所導致的企業會計準則下2008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變化，本公司另提取了人民幣2,992百萬元法定盈餘公積。2009年5月，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按2008年A股年報本公司淨利潤的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009百萬元(2008：人民幣2,792百萬元)。

(b) 根據中國財政部2007年3月30日頒布的《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本公司2009年和2008年分別按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的10%提取了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3,293百萬元與人民幣1,916百萬元，用於巨災風險的補償，不得用於分紅或轉增資本。基於附註2.1中所述應用中國財政部新指引所導致的企業會計準則下2008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變化，本公司另提取了人民幣1,635百萬元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股息只可從可分配利潤中支出。可分配利潤是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或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本公司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減去任何彌補虧損的準備金和按規定本公司必須提取的法定儲備以及其他法定限制。在任何一個年度未作分派的可分配利潤乃予以保留及可供用作下一年度的分派。基於以上基礎的2009年12月31日可分配留存收益為人民幣78,491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60,848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或有負債

重大的或有負債如下所示：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法律訴訟	113	96	113	96

本集團已經涉入一些日常經營活動引起的訴訟中。如果管理層依據法律諮詢能夠合理地估計訴訟的結果，則需要對本集團在索賠中可能遭受的損失計提準備。當訴訟的後果不能合理預計或管理部門認為可能的損失極少時，則不對此未決的訴訟計提準備。

33 承諾

(a) 資本承諾

i) 物業、廠房與設備的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執行	488	878	488	620

ii)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基金合同

根據《渤海產業投資基金基金合同》，本集團承諾向渤海產業投資基金投資人民幣500百萬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支付了渤海產業投資基金款合計人民幣245百萬元，並將繼續認繳剩餘的人民幣255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承諾(續)

(b)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同，於未來年度內最低租賃支出為：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				
一年內到期	297	238	287	232
一年至五年到期	478	383	461	381
五年以後到期	49	44	49	44
合計	824	665	797	657

2009年度經營性租賃支出為人民幣593百萬元，在合併淨利潤內列支(2008：人民幣482百萬元)。

34 附屬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	3,865	2,785

本公司2009年的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下列子公司均在合併範圍之內)：

公司名稱	註冊及經營地	持有之已 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資產管理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直接持有60%	人民幣3000百萬元	資產管理
養老保險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直接和間接持有 92.20%	人民幣2500百萬元	養老保險業務 和年金管理
資產管理香港子公司	中國香港	間接持有50%	港幣60百萬元	資產管理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公司董事長、監事長、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2009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2009年度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元	薪酬 人民幣元	激勵酬金 人民幣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失去董事 職位的補償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楊超	-	864,168	-	-	-	864,168
萬峰	-	929,600	-	-	-	929,600
林岱仁	-	855,733	-	-	-	855,733
劉英齊	-	855,733	-	-	-	855,733
繆建民	-	-	-	-	-	-
時國慶	-	-	-	-	-	-
莊作瑾	-	-	-	-	-	-
孫樹義	-	-	-	-	-	-
馬永偉	-	-	-	-	-	-
孫昌基	-	-	-	-	-	-
周德熙(a)	112,500	-	-	-	-	112,500
才讓(a)	112,500	-	-	-	-	112,500
魏偉峰(a)	112,500	-	-	-	-	112,500
莫博世(b)	157,500	-	-	-	-	157,500

附註：

(a) 於2009年5月25日，本公司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退任公司獨立董事。

(b) 於2009年5月25日，本公司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2008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為公司獨立董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本公司2008年度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元	薪酬 人民幣元	激勵酬金 人民幣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失去董事 職位的補償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楊超	-	1,680,000	-	-	-	1,680,000
萬峰	-	1,600,000	-	-	-	1,600,000
林岱仁(a)	-	1,510,000	-	-	-	1,510,000
劉英齊(a)	-	1,510,000	-	-	-	1,510,000
繆建民(a)	-	-	-	-	-	-
時國慶	-	-	-	-	-	-
莊作瑾	-	-	-	-	-	-
龍永圖	300,000	-	-	-	-	300,000
孫樹義	320,000	-	-	-	-	320,000
馬永偉	300,000	-	-	-	-	300,000
周德熙	320,000	-	-	-	-	320,000
才讓	320,000	-	-	-	-	320,000
魏偉峰	320,000	-	-	-	-	320,000

附註：

(a) 2008年10月27日就職

除了上述披露的董事酬金外，某些董事還會得到集團公司的酬金，但具體數額沒有在本公司和集團公司之間進行分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b) 監事酬金**

本公司2009年度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薪酬 人民幣元	激勵酬金 人民幣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夏智華	855,733	-	-	855,733
史向明(a)	337,283	-	-	337,283
楊紅	553,000	-	-	553,000
王旭(a)	322,583	-	-	322,583
田會	120,000	-	-	120,000

附註：

(a) 2009年5月25日就職。

本公司2008年度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薪酬 人民幣元	激勵酬金 人民幣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夏智華	1,510,000	-	-	1,510,000
吳衛民	800,000	-	-	800,000
青戈	800,000	-	-	800,000
楊紅	790,000	-	-	790,000
田會	-	-	150,000	150,00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2009年度內，本公司最高薪五位人士包括四名董事(2008：四名董事)，其酬金見上文附註所列的分析。

其餘一名(2008：一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2009年度 人民幣元	2008年度 人民幣元
董事費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928,442	4,347,230

該等高級管理人員及個人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人民幣2,000,000—人民幣3,000,000	1	—
人民幣4,000,000—人民幣4,500,001	—	1
人民幣6,000,000—人民幣6,500,000	—	—

2009年度內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加盟本公司前或於加盟本公司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36 期後事項

- (i) 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的19,323,530,000股普通股的36個月鎖定期限已於2010年1月11日到期。其中，19,173,530,000股股份上市流通，150,000,000股股份依法凍結。
- (ii) 2009年12月27日，本公司出資港幣5,819百萬元，認購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港股代碼：03377)發行的9.34億股新股，成為該公司第二大股東，持股比例16.57%。

2010年1月12日，本公司購入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持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4.23億股，持股比例由16.57%增至24.08%，成為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第一大股東。

背景

本公司按照相關會計準則為公眾投資者編製了財務報表。內含價值方法可以提供對人壽保險公司價值和盈利性的另一種衡量。內含價值是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以精算方法估算的一家保險公司的經濟價值。其中，一年新業務價值代表了在評估日前一年里售出的新業務所產生的經濟價值。內含價值不包含評估日後未來新業務所貢獻的價值。

本公司相信公司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報告能夠從兩個方面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公司的有效業務價值代表了按照所採用假設，預期未來產生的可分配利潤總額的貼現價值。第二，一年新業務價值提供了對於由新業務活動為投資者所創造的價值的一個指標，從而也提供了公司業務潛力的一個指標。但是，有關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信息不應被視為按照任何會計準則所編製的財務衡量的替代品。投資者也不應該單純根據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信息作出投資決定。

特別要指出的是，計算內含價值的精算標準仍在演變中，迄今並沒有全球統一採用的標準來定義一家保險公司的內含價值的形式、計算方法或報告格式。因此，在定義、方法、假設、會計基準以及披露方面的差異可能導致在比較不同公司的結果時存在不一致性。

此外，內含價值的計算涉及大量複雜的技術，對內含價值的估算會隨著關鍵假設的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化。因此，建議讀者在理解內含價值的結果時應該特別小心謹慎。

在下面顯示的價值沒有考慮本公司和集團公司之間的《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保險業務代理協議》、《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同業競爭及優先交易權協議》、《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商標使用許可協議》，以及和國壽投資有限公司之間的《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房產租賃協議》所帶來的未來的財務影響，也未考慮本公司和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交易所帶來的未來的財務影響。

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定義

人壽保險公司的內含價值的定義是，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與考慮了用於支持公司所欲維持的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兩者之和。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等於下面兩項之和：

- 淨資產，定義為資產減去中國法定準備金和其他負債；和
- 對於資產的市場價值和賬面價值之間稅後差異所作的相關調整以及對於某些負債的相關稅後調整。

由於受市場環境的影響，資產市值可能會隨時間發生較大的變化，因此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在不同評估日也可能發生較大的變化。

「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在這裡是定義為分別把在評估日現有的有效業務和截至評估日前一年的新業務預期產生的未來可分配稅後利潤貼現的計算價值。可分配利潤是指那些反映了中國法定準備金和以法定最低標準計算的償付能力額度之後產生的利潤。

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是採用傳統確定性的現金流貼現的方法計算的。這種方法通過使用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率來對投資保證和保單持有人選擇權的成本、資產負債不匹配的風險、信用風險和資本的經濟成本作隱含的反映。

編製和審閱

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由本公司編製，編製依據了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的相關規定。Towers Watson Pennsylvania Inc. (韜睿惠悅) 為本公司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作了審閱，其審閱聲明請見「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審閱報告」。

假設

經濟假設：

所得稅率假設為 25%；投資回報率假設 2009 年為 4.6%，線性增長到 2012 年的 5.35%，從 2013 年開始保持 5.5% 水平不變；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的比例，2009 年到 2016 年為 15%，2017 年為 13%（之後保持不變）；假設的投資回報率和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的比例是基於公司的長期戰略資產組合和預期未來回報設定的。所採用的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率為 11%。

死亡率、發病率和費用率等運營假設的確定都考慮到了本公司的最近運營經驗和未來預期前景的因素。

結果總結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與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對應結果：

表一

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構成（假設 2009 年度及以後應稅所得額計算方法與 2008 年度相同）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A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59,948	137,816
B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149,387	122,898
C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24,106)	(20,626)
D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有效業務價值(B+C)	125,282	102,271
E 內含價值(A+D)	285,229	240,087
F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前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1,352	17,528
G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3,638)	(3,604)
H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F+G)	17,713	13,924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加起來可能跟總數有細小差異。

變動分析

下面的分析列示了內含價值從報告期開始日到結束日的變動情況。

表二

2009年內含價值變動的分析(假設2009年度及以後應稅所得額計算方法與2008年度相同)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A 期初內含價值	240,087
B 內含價值的預期回報	21,123
C 本期內的新業務價值	17,713
D 營運經驗的差異	(560)
E 投資回報的差異	19,590
F 評估方法、模型和假設的變化	(1,155)
G 市場價值調整	(4,283)
H 匯率變動	(28)
I 股東紅利分配	(6,500)
J 其他	(757)
K 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A到J的總和)	285,229

註一：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加起來可能跟總數有細小差異。

註二：對B-J項的解釋：

- B 反映了年初有效業務價值和2009年新銷售業務的價值在2009年的預期回報，以及淨資產的預期投資回報之和。
- C 2009年新銷售業務的價值。
- D 2009年度實際運營經驗(如死亡率、疾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率)和對應假設的差異。
- E 2009年度實際投資回報與投資假設的差異。
- F 反映了評估方法、模型和假設的變化。
- G 反映了2009年度從期初到期末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及其他相關調整。
- H 匯率變動。
- I 2009年派發的股東現金紅利。
- J 其他因素。

敏感性測試

敏感性測試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設基礎上完成的。在每一項敏感性測試中，只有相關的假設會發生變化，其他假設保持不變。這些敏感性測試的結果總結如下：

表三

敏感性測試結果

情形 1-16 假設 2009 年度及以後應稅所得額計算方法與 2008 年度相同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基礎情形	125,282	17,713
1. 風險貼現率為 11.5%	118,536	16,706
2. 風險貼現率為 10.5%	132,544	18,800
3. 投資回報率提高 10%	148,993	20,492
4. 投資回報率降低 10%	101,664	14,958
5. 費用率提高 10%	123,264	16,211
6. 費用率降低 10%	127,297	19,215
7. 非年金產品的死亡率提高 10%；年金產品的死亡率降低 10%	123,782	17,581
8. 非年金產品的死亡率降低 10%；年金產品的死亡率提高 10%	126,802	17,847
9. 退保率提高 10%	123,681	17,461
10. 退保率降低 10%	126,962	17,974
11. 發病率提高 10%	123,562	17,546
12. 發病率降低 10%	127,016	17,882
13. 短期險的賠付率提高 10%	125,029	17,200
14. 短期險的賠付率降低 10%	125,534	18,227
15. 償付能力額度為法定最低標準的 150%	113,229	15,894
16. 使用 2008 年內含價值評估假設	126,117	17,994
17. 預測的應稅所得額為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計算的會計利潤	120,004	17,227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基礎情形		159,948
18. 2009 年度應稅所得額為按照《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計算的會計利潤		156,112

註： 以上第 17、18 項反映了在不同的應稅所得額計算方法下的敏感性測試結果。

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審閱報告

致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國人壽」)評估了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的內含價值結果(下稱「內含價值結果」)。對這套內含價值結果的披露以及對所使用的計算方法和假設在本年報的內含價值章節有所描述。

中國人壽委托Towers Watson Pennsylvania Inc.(下稱「韜睿惠悅」)審閱其內含價值結果。這份報告僅為中國人壽基於雙方簽訂的服務協議出具,同時闡述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和審閱意見。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最大範疇內,我們對除中國人壽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擔或負有任何與我們的審閱工作、該工作所形成的意見、或該報告中的任何聲明有關的責任、盡職義務、賠償責任。

工作範圍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了:

- 按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05年9月頒布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審閱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評估方法;
- 審閱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各種經濟和營運的精算假設;
- 審閱中國人壽的內含價值結果。

我們的審閱意見依賴於中國人壽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

審閱意見

基於上述的工作範圍,我們認為:

- 中國人壽所採用的內含價值評估方法符合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的相關規定,中國人壽所採用的評估方法為當前中國的人壽保險公司評估內含價值通常採用的一種評估方法;
- 中國人壽採用了一致的經濟假設、考慮了當前的經濟情況、以及公司當前和未來的投資組合狀況及投資策略;
- 中國人壽對各種營運假設的設定考慮了公司過去的經驗、現在的情況以及對未來的展望;
- 中國人壽對稅的處理方法維持不變,但針對相關情形作了敏感性測試;
- 內含價值的結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內含價值章節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設保持一致。

代表韜睿惠悅

劉垂輝 FIAA FCAA

2010年3月26日



倘若本年報之印刷版本與網站版本存在差異，以網站版本為準。

